

审计报告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审字[2015]1597号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审计报告	1-2
2	合并资产负债表	3
3	合并利润表	4
4	合并现金流量表	5
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7
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8
7	母公司利润表	9
8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9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2
10	财务报表附注	13-135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HuaPu TianJi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会审字[2015] 1597 号

审计报告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河创建”）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江河创建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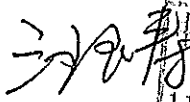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江河创建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江河创建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 婕
340100030023

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
汪玉寿
110100320053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2,495,016,216.60	1,896,937,172.90	短期借款	五、19	2,053,852,924.79	1,987,682,084.05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五、20	2,862,127.59	
应收票据	五、2	141,129,627.38	16,519,657.53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五、3	10,363,140,375.04	6,225,368,144.84	应付票据	五、21	2,983,776,211.66	2,151,772,215.38
预付款项	五、4	404,841,724.17	382,481,167.74	应付账款	五、22	5,900,504,064.51	3,585,421,591.83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五、23	1,380,009,066.13	1,466,092,749.95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五、5		456,780.82	应付职工薪酬	五、24	165,498,478.10	148,672,986.21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五、25	201,187,698.46	117,980,587.44
其他应收款	五、6	358,136,543.53	394,566,211.62	应付利息	五、26	12,842,461.20	8,958,086.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五、27	35,314,587.00	2,358,600.00
存货	五、7	3,534,281,473.11	4,194,760,200.63	其他应付款	五、28	307,982,122.94	34,645,036.0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五、8	12,282,264.97		应付分保账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31,924,346.71	6,670,642.68	代理买卖证券款			
流动资产合计		17,340,752,571.51	13,117,759,978.76	代理承销证券款			
非流动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发放贷款及垫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五、10	161,344.24	16,146.94	流动负债合计		13,043,829,742.38	9,503,583,937.86
长期应收款				非流动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五、11	3,190,172.62	636,296,170.51	长期借款	五、29	17,750,250.00	17,434,420.55
投资性房地产	五、12	4,971,113.99	5,478,260.81	应付债券	五、30	893,672,211.17	891,648,269.94
固定资产	五、13	986,090,085.28	701,505,807.42	其中：优先股			
在建工程	五、14	109,173,482.54	93,694,954.57	永续债			
工程物资				长期应付款			
固定资产清理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生产性生物资产				专项应付款			
油气资产				预计负债	五、31	134,447.00	134,447.00
无形资产	五、15	501,339,755.43	209,083,407.31	递延收益	五、32	59,368,408.26	55,876,907.15
开发支出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8	20,846,734.94	3,951,164.14
商誉	五、16	633,842,593.47	228,918,192.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长期待摊费用	五、17	11,947,479.98	10,394,238.76	非流动负债合计		991,772,051.37	969,045,208.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8	230,606,604.58	170,744,714.46	负债合计		14,035,601,793.75	10,472,629,146.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所有者权益：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81,322,632.13	2,056,131,893.02	股本	五、33	1,154,050,000.00	1,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4	2,162,938,832.10	1,778,545,674.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35	28,023,513.89	30,125,629.97
				专项储备	五、36	16,311,398.45	
				盈余公积	五、37	190,423,206.64	190,423,206.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8	1,688,021,974.07	1,534,766,771.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239,768,925.15	4,653,861,282.2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86,473,409.89	4,701,262,725.14
资产总计		19,822,075,203.64	15,173,891,871.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822,075,203.64	15,173,891,871.78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世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世东

刘载望印

刘载望

赵世东

赵世东印

赵世东印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江苏淮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904,276,749.05	11,902,047,873.87
其中：营业收入	五、39	15,904,276,749.05	11,902,047,873.8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519,090,610.19	11,712,527,493.32
其中：营业成本	五、39	13,514,026,281.53	9,978,938,346.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40	214,452,191.77	92,520,268.85
销售费用	五、41	210,357,588.76	176,389,481.44
管理费用	五、42	1,024,440,948.58	981,061,798.64
财务费用	五、43	191,745,130.50	277,788,756.18
资产减值损失	五、44	364,068,469.05	205,828,842.2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5	-2,862,127.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6	-48,927,392.35	82,632,489.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2,627,704.1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3,396,618.92	272,152,869.73
加：营业外收入	五、47	54,304,912.59	30,816,109.0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979,216.07	1,899,522.86
减：营业外支出	五、48	-2,549,256.88	-824,678.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20,853.71	375,089.3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0,250,788.39	303,793,656.90
减：所得税费用	五、49	10,983,782.44	21,278,660.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9,267,005.95	282,514,996.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6,900,851.20	290,832,167.70
少数股东损益		102,366,154.75	-8,317,171.6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50	-2,102,116.08	29,597,499.3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02,116.08	28,963,321.0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02,116.08	28,963,321.05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718,501.98	4,718,501.98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16,385.90	24,244,819.07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4,178.28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7,164,889.87	312,112,495.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4,798,735.12	319,795,488.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2,366,154.75	-7,682,993.3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6

法定代表人：刘敬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世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世东

刘敬望
印

赵世东
印

赵世东
印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江苏五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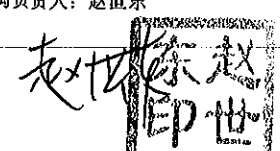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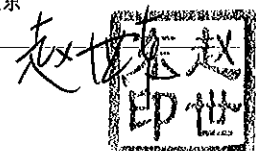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630,365,693.99	11,593,387,001.2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6,171,590.45	54,570,746.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1	168,970,321.31	26,485,241.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65,507,605.75	11,674,442,989.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503,326,726.14	9,946,016,561.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4,040,408.61	1,013,259,133.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7,037,195.24	287,576,441.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1	432,828,875.17	636,254,551.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67,233,205.16	11,883,106,688.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274,400.59	-208,663,699.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53,908.02	65,168,606.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549,368.71	13,829,351.6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1	450,289,417.31	23,170,975.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9,992,694.04	102,168,933.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5,216,657.19	271,004,478.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7,677,297.30	617,4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1	47,552,312.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0,446,266.65	888,454,478.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546,427.39	-786,285,545.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71,884,443.27	2,721,900,191.0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1	34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1,884,443.27	2,721,900,191.0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44,428,773.07	2,003,075,647.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4,728,396.92	286,338,308.6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6,231,218.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1	96,541,477.85	193,860,77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5,698,647.84	2,483,274,733.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185,795.43	238,625,457.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16,385.90	24,244,819.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6,623,009.31	-732,078,967.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9,459,836.92	2,031,538,804.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2	1,826,082,846.23	1,299,459,836.92

法定代表人：刘毅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世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世东

刘毅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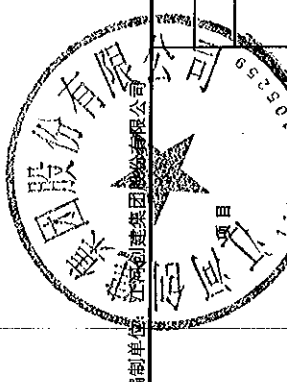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20,000,000.00				1,783,264,176.47			4,718,501.98		190,423,206.64		1,534,766,771.16	47,401,442.88	4,701,262,725.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20,000,000.00				1,783,264,176.47			4,718,501.98		190,423,206.64		1,534,766,771.16	47,401,442.88	4,701,262,725.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050,000.00				384,393,157.61			16,311,398.45				153,255,202.91	499,303,041.86	1,085,210,684.7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02,116.08				276,900,851.20	102,366,154.75	377,164,889.8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050,000.00				440,713,060.64									474,763,060.6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4,050,000.00				439,926,000.00									473,976,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87,060.64									787,060.64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2,324,000.00	-16,231,218.90	-108,555,218.9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54,050,000.00				2,162,938,832.10			16,311,398.45		28,023,513.89		1,688,021,974.07	507,705,777.73	5,786,473,409.89



刘载望 印

刘载望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世东

赵世东

赵世东 印

赵世东 印

赵世东

会计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0,000,000.00				2,338,545,674.49		1,162,308.92		164,904,932.18		1,415,052,877.92	47,643,036.26	4,527,308,829.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0,000,000.00				2,338,545,674.49		1,162,308.92		164,904,932.18		1,415,052,877.92	47,643,036.26	4,527,308,829.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0,000,000.00				-560,000,000.00		28,963,321.05		25,518,274.46		119,713,893.24	-241,593.38	173,953,895.3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8,963,321.05				290,852,167.70	-7,682,993.38	312,112,495.3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800,000.00	9,8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800,000.00	9,8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5,518,274.46		-171,118,274.46	-2,358,600.00	-147,958,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5,518,274.46		-25,518,274.4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5,600,000.00	-2,358,600.00	-147,958,6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60,000,000.00				-56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560,000,000.00				-560,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54,675,741.30				54,675,741.30
2. 本期使用									54,675,741.30				54,675,741.3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20,000,000.00				1,778,545,674.49		30,125,629.97		190,423,206.64		1,534,766,771.16	47,401,442.88	4,701,262,725.14

法定代表人：刘敬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世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世东

赵世东 印

赵世东 印

赵世东 印

赵世东 印

赵世东 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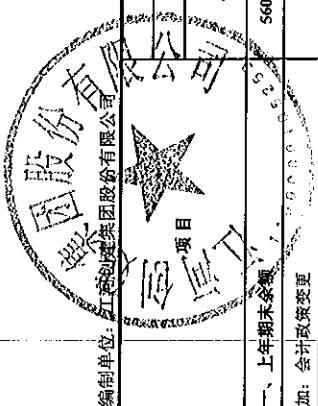
赵世东 印

赵世东 印

赵世东 印

赵世东 印

赵世东 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045,720,641.16	987,656,691.29	短期借款		605,000,000.00	68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8,841,241.78	7,550,000.00	应付票据		1,774,864,287.20	1,100,477,985.08
应收账款	十三、1	7,076,566,655.91	5,426,594,130.38	应付账款		3,006,303,644.89	2,864,336,584.43
预付款项		138,467,305.40	111,425,645.37	预收款项		629,063,067.40	724,618,337.46
应收利息			456,780.82	应付职工薪酬		62,852,069.05	58,451,962.18
应收股利		50,000,000.00		应交税费		74,983,965.10	64,721,002.98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349,358,727.38	1,482,955,742.70	应付利息		8,265,949.91	6,390,949.78
存货		2,045,543,393.08	2,393,186,652.42	应付股利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其他应付款		1,747,129,677.83	1,694,367,916.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25,083,358.90	175,807.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10,739,581,323.61	10,410,001,450.97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7,908,462,661.38	7,198,364,738.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1,344.24	16,146.94	长期借款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893,672,211.17	891,648,269.94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2,011,276,830.56	1,571,574,870.23	其中：优先股			
投资性房地产				永续债			
固定资产		388,845,629.59	307,248,549.02	长期应付款			
在建工程			72,288,045.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工程物资				专项应付款			
固定资产清理				预计负债		134,447.00	134,447.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收益		51,614,933.29	47,678,127.18
油气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形资产		122,991,403.49	126,967,901.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开发支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45,421,591.46	939,460,844.12
商誉				负债合计		8,853,884,252.84	8,137,825,582.59
长期待摊费用		6,156,711.53	7,332,584.12	所有者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2,066,403.67	123,397,157.27	股本		1,154,050,000.00	1,12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01,498,323.08	2,208,805,254.5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18,468,420.95	1,778,542,420.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619,335.48	2,812,886.5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0,423,206.64	190,423,206.64
				未分配利润		1,016,634,430.78	1,389,202,609.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87,195,393.85	4,480,981,122.93
资产总计		13,441,079,646.69	12,618,806,705.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441,079,646.69	12,618,806,705.52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世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世东

刘载望 刘载望印

赵世东 赵世东印

赵世东 赵世东印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河南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8,508,970,671.24	8,291,465,887.05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7,583,543,102.72	6,955,170,583.52
营业税金及附加		68,118,219.40	85,428,660.35
销售费用		119,495,523.18	179,318,293.52
管理费用		417,098,152.17	485,240,140.86
财务费用		154,755,938.65	175,997,173.62
资产减值损失		190,239,174.73	212,878,965.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5	-333,956,352.29	64,004,785.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8,235,791.90	261,436,854.24
加：营业外收入		31,064,797.56	19,603,004.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74,682.85	1,615,286.39
减：营业外支出		1,119,550.97	-1,227,279.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17,241.97	1,747.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8,290,545.31	282,267,138.55
减：所得税费用		-48,046,366.34	27,084,393.9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0,244,178.97	255,182,744.5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06,449.89	1,531,778.8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06,449.89	1,531,778.84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806,449.89	1,531,778.84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5,437,729.08	256,714,523.43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世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世东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南建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56,455,492.65	7,537,430,663.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4,032,456.83	1,237,030,627.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40,487,949.48	8,774,461,291.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76,512,571.36	6,416,039,342.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0,543,544.08	459,940,915.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3,119,307.76	167,607,475.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476,107.49	1,423,552,072.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78,651,530.69	8,467,139,806.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36,418.79	307,321,485.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68,608.19	64,004,78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902,223.28	11,094,185.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2,952.2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35,785.90	19,253,762.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69,569.59	94,352,733.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999,935.29	149,095,057.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81,447.30	691,802,844.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081,382.59	840,897,901.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11,813.00	-746,545,168.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5,000,000.00	96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5,000,000.00	96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85,000,000.00	1,04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0,627,249.40	273,487,408.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182,016.55	190,037,584.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5,809,265.95	1,504,524,993.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09,265.95	-536,524,993.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06,449.89	1,531,778.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21,789.73	-974,216,897.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1,983,174.18	1,506,200,071.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3,904,963.91	531,983,174.18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世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世东

刘载望

刘载望印

赵世东

赵世东印

赵世东

赵世东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20,000,000.00				1,778,542,420.95		2,812,885.59		190,423,206.64	1,389,202,609.75	4,480,981,122.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20,000,000.00				1,778,542,420.95		2,812,885.59		190,423,206.64	1,389,202,609.75	4,480,981,122.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050,000.00				439,926,000.00		4,806,449.89			-372,568,178.97	106,214,270.9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806,449.89			-280,244,178.97	-275,437,729.0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050,000.00				439,926,000.00						473,976,000.00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4,050,000.00				439,926,000.00						473,97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其他4											
(三) 利润分配										-92,324,000.00	-92,324,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2,324,000.00	-92,324,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46,644,984.96	46,644,984.96
2. 本期使用										46,644,984.96	46,644,984.9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54,050,000.00				2,218,468,420.95		7,619,335.48		190,423,206.64	1,016,634,430.78	4,587,195,393.85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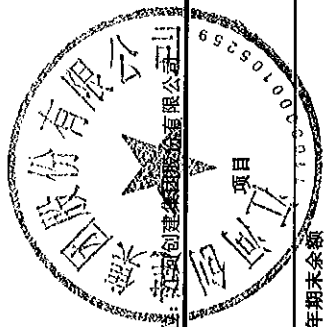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世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世东



刘载望

赵世东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0,000,000.00			2,338,542,420.95		1,281,106.75		164,904,932.18	1,305,138,139.62	4,369,866,599.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0,000,000.00			2,338,542,420.95		1,281,106.75		164,904,932.18	1,305,138,139.62	4,369,866,599.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0,000,000.00			-560,000,000.00		1,531,778.84		25,518,274.46	84,064,470.13	111,114,523.4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31,778.84			255,182,744.59	256,714,523.4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投入的普通股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其他4										
(三)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25,518,274.46	-171,118,274.46	-145,600,000.00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518,274.46	-25,518,274.46	-145,600,000.00
其他3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60,000,000.00			-560,000,000.00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60,000,000.00			-560,000,000.00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其他4										
(五) 专项储备										
本期提取								53,540,461.74		53,540,461.74
本期使用								53,540,461.74		53,540,461.74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120,000,000.00			1,778,542,420.95		2,812,885.59		190,423,206.64	1,389,202,609.75	4,480,981,122.93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世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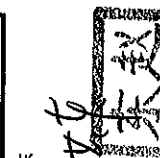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世东



刘载望



赵世东



赵世东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而来，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是由北京江河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21,000 万元，股份总数为 21,000 万股。股权结构为：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河源”）持有公司 9,240.00 万股，持股比例 44.00%，刘载望持有公司 7,585.20 万股，持股比例 36.12%，新疆江河汇众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河汇众”）持有公司 4,174.80 万股，持股比例 19.88%。

2007 年 9 月，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新增注册资本 442 万元，由赵美林、王飞、王德虎等三位自然人以货币资金出资，注册资本变更为 21,442 万元。

2007 年 10 月，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的方案》，公司以 2007 年 9 月 30 日 21,442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5 股，并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6.2 股，送转股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21,442 万元变更为 40,096.54 万元。

2008 年 5 月，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增加注册资本 2,400 万元，由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以下简称“燕京集团”）和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鑫集团”）于 2008 年 7 月 23 日之前分两次以货币资金出资，注册资本变更为 42,496.54 万元。

2009年7月,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新增注册资本2,503.46万元,由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绵阳产业基金”)以货币资金出资,注册资本变更为45,000万元。

2011年8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128号文《关于核准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1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0.00元。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56,000万元,2011年8月18日公司A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为601886。

2013年4月,经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总股本56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560,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120,000,000股。

2014年1月,根据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602号文)核准,公司向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7,240,000股、向自然人王波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810,000股购买相关资产,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3.92元,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154,050,000元。

公司总部地址:北京市顺义区牛汇北五街5号。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公司经营范围:制造各类幕墙、门窗、钢结构产品;加工各类玻璃、铝材、石材、钢材、金属五金制品等建筑装饰材料;对外派遣实施本公司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建筑装饰设计;销售各类幕墙、门窗、钢结构产品;销售各类玻璃、铝材、石材、钢材、金属五金制品等建筑装饰材料;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承包境外建筑幕墙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技术开发。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北京江河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江河钢构	100.00	-
2	上海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江河	100.00	-
3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江河	100.00	-
4	江河澳门幕墙有限公司	澳门江河	99.01	0.99
5	江河新加坡幕墙有限公司	新加坡江河	100.00	-
6	江河幕墙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江河	100.00	-
7	江河幕墙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江河	100.00	-
8	大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大连江河	100.00	-
9	江河幕墙印度有限公司	印度江河	99.00	1.00
10	江河幕墙越南有限公司	越南江河	100.00	-
11	江河幕墙智利有限公司	智利江河	99.00	-
12	江河幕墙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	印尼江河	99.00	1.00
13	江河幕墙阿塞拜疆有限公司	阿塞拜疆江河	99.00	1.00
14	北京江河创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江河创展	100.00	-
15	成都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成都江河	100.00	-
16	墨西哥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墨西哥江河	99.00	-
17	长春江河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长春江河	100.00	-
18	北京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江河	100.00	-
19	成都江河创建实业有限公司	成都创建	51.00	-
20	江河幕墙泰国有限公司	泰国江河	100.00	-
21	北京港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港源装饰	26.25	38.75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梁志天设计师有限公司	梁志天设计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北京港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港源装饰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减少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末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江河幕墙工程(阿联酋)有限责任公司	阿联酋江河	转让全部股权
2	江河(卡塔尔)有限公司	卡塔尔江河	转让全部股权
3	江河幕墙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江河	转让全部股权
4	江河幕墙美洲有限公司	美洲江河	转让全部股权
5	江河幕墙加拿大有限公司	加拿大江河	转让全部股权
6	江河澳大利亚控股有限公司	澳洲控股	转让全部股权
7	江河幕墙法国有限公司	法国江河	公司注销

本期新增及减少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均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所在国家或地区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

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东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

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对应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按照对子公司累计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且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本公司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因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余额不足，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未予以全额恢复的，本公司在报表附注中对这一情况进行说明，包括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金额、归属于本公司的金额及因资本公积余额不足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在个别财

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进一步取得股份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初始投资成本与对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所享有的份额进行抵销，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投资方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

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注：如果原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且存在商誉的）。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此外，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其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

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④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

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

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

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

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

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C.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

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

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3,0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1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20.00
3 至 4 年	40.00	4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 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工程施工等。

(2) 建造合同核算方法

①建造合同的计价和报表列示: 建造合同按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减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计价。工程施工成本以实际成本核算, 包括已安装产品及耗用的材料成本、劳务费及其他费用。单个工程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超过已办理结算价款的金额列为存货—工程施工; 若单

个工程已办理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的金额列为预收账款。

②建造合同完工进度的确定方法：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作为建造合同完工进度的确定方法。

③预计合同损失：期末，公司对预计合同总成本超出预计合同总收入的工程项目，按照预计合同总成本超出预计合同总收入的部分与该工程项目已确认损失之间的差额计提预计合同损失准备。

（3）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公司的产品采用分批法核算，完工后按批次结转成本。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5）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

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①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②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了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③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

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 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

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按估计可使用年限计算折旧或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40	5.00	3.17-2.38
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00	9.5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4	5.00	11.88-6.79
交通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00	19.00-11.88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

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0. 长期资产减值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4)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5)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

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6）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

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服务成本；
-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④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

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5.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本公司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确定完工进度

期末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计算公式如下:

合同完工进度 = 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 ÷ 合同预计总成本 × 100%

其中, 合同预计总成本包括项目产品成本和材料成本、劳务费及其他费用。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是指已安装的产品成本和材料成本、劳务费及其他费用。

②计算当期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当期确认的建造合同收入 = 合同总收入 × 完工进度 - 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

当期确认的建造合同成本 = 合同预计总成本 × 完工进度 - 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费用

当期确认的建造合同毛利 = 当期确认的建造合同收入 - 当期确认的建造合同成本

26. 政府补助

公司将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作为政府补助核算。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从政府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补助, 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从政府取得的各种奖励、定额补贴、财政贴息、拨付的研发经费（不包括购建固定资产）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

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得税权益。

28. 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9.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

号)，提取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1月至7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8项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外，上述其他会计准则于2014年7月1日起施行。

经本公司于2014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通过，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准则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对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增加+/减少-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	递延收益	55,876,907.15

准则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对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增加+/减少-
务 报 表 列 报 (2014 年 修 订)》	订)》将其他综合收益划分为两类：(1)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2)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特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同时规范了持有待售等项目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的规定进行列报，并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其他非流动负债	-55,876,907.15
		其他综合收益	30,125,629.9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5,407,127.99
		资本公积	-4,718,501.98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流转税

(1) 中国大陆（不包括港澳台，下同）公司流转税及附加税费等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备注
增值税	货物及增值税应税劳务	17%/6%	①
营业税	劳务、其他服务收入	3%（建筑业劳务）、5%（其他服务）	②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	7%/5%/1%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	3%/2%	

①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纳税人销售自产货物并同时提供建筑业劳务有关税收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1 年第 23 号）的规定，本公司及中国大陆子公司提供建筑业劳务的同时销售自产货物的，分别核算应税劳务的营业额和货物的销售额，应税劳务的营业额缴纳营业税，货物销售额缴纳增值税；未分别核算的，由主管税务机关分别核定货物的销售额和建筑业劳务的营业额。

本公司及中国大陆子公司货物出口，增值税按规定实行“免、抵、退”的出口退税政策，出口退税率为 5%—13%。

②营业税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2008 年 540 号)和《关于个人金融商品买卖等营业税若干免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111 号),本公司在海外提供建筑业劳务收入享受营业税免征优惠。

根据《关于示范城市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免征营业税的通知》(财税[2010]64 号),本公司离岸设计收入享受营业税免征优惠。

(2)主要海外子公司流转税

序号	公司名称	税种	适用税率
1	新加坡江河	货物服务税 (GST)	7%
2	印度江河	货物服务税 (GST)	16%
3	越南江河	增值税 (VAT)	10%
4	智利江河	货物服务税 (HST)	19%
5	印尼江河	增值税 (PPN)	10%
6	阿塞拜疆江河	增值税	18%
7	墨西哥江河	增值税	11%、16%
8	泰国江河	增值税	7%

2. 企业所得税

(1)中国大陆主要公司企业所得税

序号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1	本公司	15%	①
2	江河钢构	25%	—
3	上海江河	15%	②
4	广州江河	15%	③
5	大连江河	25%	—
6	江河创展	25%	—
7	成都江河	25%	—
8	长春江河	25%	—
9	北京江河	15%	④

序号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10	成都创建	25%	—
11	港源装饰	15%	⑤
12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承达”）	15%	⑥

①本公司于2014年10月30日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41100340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十八条的规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优惠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间自2014年01月0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

②上海江河于2014年09月04日获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431000240），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十八条的规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优惠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间自2014年01月0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

③广州江河于2012年11月26日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24400049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十八条的规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优惠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间自2013年01月0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

④北京江河于2014年10月30日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41100122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十八条的规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优惠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间自2014年01月0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

⑤港源装饰于2013年12月5日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31100153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十八条的规定，享受

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优惠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间自 2013 年 01 年 0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⑥北京承达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411001938)，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十八条的规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优惠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间自 2014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2) 海外子公司企业所得税

序号	公司名称	适用税率
1	澳门江河	12%
2	新加坡江河	17%
3	香港江河	16.5%
4	马来西亚江河	28%
5	印度江河	30%
6	越南江河	28%
7	智利江河	17%
8	印尼江河	25%
9	阿塞拜疆江河	20%
10	墨西哥江河	30%
11	泰国江河	30%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855,965.25	3,995,175.66
银行存款	1,805,972,994.18	1,287,218,093.17
其他货币资金	683,187,257.17	605,723,904.07
合计	2,495,016,216.60	1,896,937,172.90

(1)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271,116,358.53	267,955,956.99
信用证保证金	10,690,246.74	7,526,738.73
承兑保证金	347,013,709.94	282,419,212.51
外埠存款	14,253,886.80	8,246,568.09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5,113,055.16	4,575,427.75
诉讼冻结款	35,000,000.00	35,000,000.00
合计	683,187,257.17	605,723,904.07

(2)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诉讼冻结款系附注十、2(1) 案件原因被冻结用于财产保全的银行存款。货币资金中除信用证保证金、承兑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及诉讼冻结款外，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3) 期末货币资金较期初增长 31.53%，主要系本期合并范围变化及经营活动现金流转好所致。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3,609,672.07	16,519,657.53
商业承兑票据	77,519,955.31	-
合计	141,129,627.38	16,519,657.53

(2) 期末应收票据较期初增长 754.31%，主要系本期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3)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9,868,456.80	-
商业承兑票据	7,471,608.60	-
合计	47,340,065.40	-

(5)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付款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569,406,621.00	99.97	1,206,266,245.96	10.43	10,363,140,375.0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50,000.00	0.03	3,250,000.00	100.00	-
合计	11,572,656,621.00	100.00	1,209,516,245.96	10.45	10,363,140,375.04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46,785,083.97	100.00	721,416,939.13	10.38	6,225,368,144.8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6,946,785,083.97	100.00	721,416,939.13	10.38	6,225,368,144.84

①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②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526,478,708.10	376,323,935.41	5%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至2年	2,462,735,036.35	246,273,503.64	10%
2至3年	929,151,024.11	185,830,204.82	20%
3至4年	382,971,807.49	153,188,723.00	40%
4至5年	117,100,829.28	93,680,663.42	80%
5年以上	150,969,215.67	150,969,215.67	100%
合计	11,569,406,621.00	1,206,266,245.96	10.4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51,861,912.68元；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184,893.84

本期核销的应收账款主要是子公司梁志天设计核销的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河幕墙阿联酋公司[注]	439,800,437.63	3.80	21,990,021.88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8,293,191.87	3.36	40,804,316.83
江河幕墙美洲公司[注]	357,042,296.22	3.09	17,852,114.81
江河幕墙加拿大公司[注]	339,697,518.57	2.94	16,984,875.93
江河幕墙澳大利亚公司[注]	281,533,089.57	2.43	14,076,654.48
合计	1,806,366,533.86	15.62	111,707,983.93

注：此款项系本期处置原子公司产生的款项，具体产生过程见本附注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5)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期初增长66.59%，主要系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04,841,724.17	100.00	382,481,167.74	100.00
合计	404,841,724.17	100.00	382,481,167.7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恒和木业家具有限公司	14,918,094.69	3.68
SAM SAMFET GROUP	12,852,969.44	3.17
创达金属玻璃工程有限公司	12,847,894.48	3.17
瑞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2,097,896.39	2.99
安徽金九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9,600,365.08	2.37
合计	62,317,220.08	15.38

5.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	456,780.82
合计	-	456,780.82

(2) 期末应收利息减少系本期末无定期存款，无相应的应收利息。

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744,675.88	5.93	26,744,675.88	100.00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3,846,459.18	93.96	65,709,915.65	15.50	358,136,543.5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0,000.00	0.11	500,000.00	100.00	-
合计	451,091,135.06	100.00	92,954,591.53	20.61	358,136,543.53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6,531,976.85	100.00	51,965,765.23	11.64	394,566,211.6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446,531,976.85	100.00	51,965,765.23	11.64	394,566,211.62

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成都晋恒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100.00	注 1
上海亚代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194,675.88	2,194,675.88	100.00	注 2
上海复高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2,350,000.00	2,350,000.00	100.00	
北京恒银博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200,000.00	2,200,000.00	100.00	
北京泽为国通网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北京京达房地产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合计	26,744,675.88	26,744,675.88	100.00	

注1: 此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具体见本附注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4、诉讼事项②。

注2: 此款项均为保证金及其他往来款, 账龄均为5年以上, 经多次催收仍无法收回, 公司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②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40,747,692.78	12,037,384.64	5%
1至2年	83,914,685.42	8,391,468.54	10%
2至3年	45,495,020.21	9,099,004.04	20%
3至4年	25,201,998.00	10,080,799.20	40%
4至5年	11,929,017.69	9,543,214.15	80%
5年以上	16,558,045.08	16,558,045.08	100%
合计	423,846,459.18	65,709,915.65	15.5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3,022,537.09元；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位往来及备用金	120,861,392.59	144,333,543.04
保证金及押金	304,558,285.89	278,073,652.26
出口退税	23,143,816.63	23,061,953.27
其他	2,527,639.95	1,062,828.28
合计	451,091,135.06	446,531,976.8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雅安新能源锂电池制造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25,000,000.00	1年以内	5.54	1,250,000.00
鑫宏达集团有限公司 [注]	材料款	16,033,336.85	2至3年	3.55	3,206,667.37
成都晋恒投资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5,000,000.00	1年以内	3.33	15,000,000.00
中建三局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8,883,922.54	1至2年	1.97	888,392.25
北京百尚家和商贸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7,661,559.28	1年以内	1.70	383,077.96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合计		72,578,818.67		16.09	20,728,137.58

注：公司与鑫宏达集团有限公司存在诉讼，故将预付材料款转入其他应收款核算，诉讼事项见本附注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2、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中案件①。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38,833,449.29	4,190,688.12	534,642,761.17	729,466,101.15	4,501,201.01	724,964,900.14
在产品	67,245,631.83	65,530.50	67,180,101.33	112,823,989.72	916,696.31	111,907,293.41
库存商品	361,916,530.88	1,016,629.72	360,899,901.16	588,615,325.58	1,089,161.06	587,526,164.52
低值易耗品	4,238,622.24	-	4,238,622.24	3,976,994.12	-	3,976,994.12
委托加工物资	5,663,232.75	-	5,663,232.75	5,328,626.50	-	5,328,626.5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563,020,858.19	1,364,003.73	2,561,656,854.46	2,778,780,849.06	17,724,627.12	2,761,056,221.94
合计	3,540,918,325.18	6,636,852.07	3,534,281,473.11	4,218,991,886.13	24,231,685.50	4,194,760,200.63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501,201.01	192,105.42	-	502,618.31	-	4,190,688.12
在产品	916,696.31	60,719.30	-	911,885.11	-	65,530.50
库存商品	1,089,161.06	225,250.02	-	297,781.36	-	1,016,629.7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7,724,627.12	-	-	1,294,055.46	15,066,567.93	1,364,003.73
合计	24,231,685.50	478,074.74	-	3,006,340.24	15,066,567.93	6,636,852.07

本期其他减少系本期处置子公司对应的存货跌价准备转销。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28,135,791,145.23
累计已确认毛利	5,091,218,856.61
减：预计损失	1,364,003.73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30,663,989,143.65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561,656,854.46

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土地使用权	12,282,264.97	13,476,566.00	-	2015年5月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原因：公司子公司港源装饰于2014年11月30日与邹城市城投惠民置业有限公司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约定以13,476,566.00元的价格转让位于邹城市西苇路东，地号为370883103050GB00002的土地使用权，期末该项资产尚未完成过户等资产交接手续。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22,541,478.71	-
待摊费用-房租	7,402,113.30	383,042.77
待摊费用-保险等	1,980,754.70	6,287,599.91
合计	31,924,346.71	6,670,642.68

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长378.58%，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重分类及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券投资	161,344.24	-	161,344.24	16,146.94	-	16,146.94
合计	161,344.24	-	161,344.24	16,146.94	-	16,146.94

(1) 期末持有至到期的投资系本公司所属菲律宾分公司应当当地惯例要求购买的

菲律宾政府债券，其中面值 10 万菲律宾比索的政府债券，于 2016 年 9 月到期，票面利率 7.00%；面值 93.10 万菲律宾比索的政府债券，于 2016 年 9 月到期，票面利率 9.125%。

(2) 期末持有至到期投资余额较期初大幅增长，主要系本公司所属菲律宾分公司应当地惯例要求购买的菲律宾政府债券增加所致。

11.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港源装饰	636,296,170.51	473,976,000.00	-	-	-	-
北京国门港源谐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	-	-	-
上海港源银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合计	636,296,170.51	473,976,000.00	-	-	-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港源装饰	-	-	-1,110,272,170.51	-	-
北京国门港源谐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14,927,630.57	14,927,630.57	11,737,457.95
上海港源银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	-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合计	-	-	-1,094,444,539.94	15,827,630.57	12,637,457.95

根据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602 号文）核准，公司本期发行股份购买港源装饰 26.25% 的股权，股权收购完成后，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港源装饰

65.00%的股权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故本期增减变动其他系合并报表转出长期投资。

北京国门港源谐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上海港源银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系港源装饰持有的权益性投资，根据账面投资成本与可变现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12.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999,999.93	-	-	5,999,999.93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期末余额	5,999,999.93	-	-	5,999,999.9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21,739.12	-	-	521,739.12
2.本期增加金额	507,146.82	-	-	507,146.82
(1) 计提或摊销	507,146.82	-	-	507,146.82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期末余额	1,028,885.94	-	-	1,028,885.9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971,113.99	-	-	4,971,113.99
2.期初账面价值	5,478,260.81	-	-	5,478,260.81

1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构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89,686,107.10	314,227,846.83	18,547,529.56	100,144,724.41	111,337,227.60	933,943,435.50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构筑物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278,375,396.59	44,964,550.45	44,745,355.49	57,180,759.42	60,064,002.43	485,330,064.38
(1) 购置	46,997,595.27	34,108,576.22	10,519,603.10	21,498,494.02	40,525.96	113,164,794.57
(2) 在建工程转入	68,366,069.94	3,629,500.32	-	-	56,994,011.40	128,989,581.66
(3) 企业合并增加	163,011,731.38	7,226,473.91	34,225,752.39	35,682,265.40	3,029,465.07	243,175,688.15
3.本期减少金额	32,049,184.89	26,563,849.87	8,203,014.88	12,587,532.95	281,716.57	79,685,299.16
(1) 处置或报废	7,140,416.00	9,211,338.35	4,506,447.39	2,911,962.42	-	23,770,164.16
(2) 企业合并减少	24,908,768.89	17,352,511.52	3,696,567.49	9,675,570.53	281,716.57	55,915,135.00
4.期末余额	636,012,318.80	332,628,547.41	55,089,870.17	144,737,950.88	171,119,513.46	1,339,588,200.7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9,749,825.79	108,961,217.01	8,283,199.58	56,325,369.76	19,118,015.94	232,437,628.08
2.本期增加金额	37,368,050.53	38,019,066.47	23,103,093.80	35,799,611.17	7,871,212.13	142,161,034.10
(1) 计提	15,981,715.52	33,669,064.82	10,051,755.49	14,065,171.54	6,302,757.85	80,070,465.22
(2) 企业合并增加	21,386,335.01	4,350,001.65	13,051,338.31	21,734,439.63	1,568,454.28	62,090,568.88
3.本期减少金额	1,326,529.02	5,805,964.79	6,080,165.16	7,846,343.44	41,544.33	21,100,546.74
(1) 处置或报废	576,333.61	3,198,299.18	3,871,834.11	1,932,690.92	-	9,579,157.82
(2) 企业合并减少	750,195.41	2,607,665.61	2,208,331.05	5,913,652.52	41,544.33	11,521,388.92
4.期末余额	75,791,347.30	141,174,318.69	25,306,128.22	84,278,637.49	26,947,683.74	353,498,115.4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60,220,971.50	191,454,228.72	29,783,741.95	60,459,313.39	144,171,829.72	986,090,085.28
2.期初账面价值	349,936,281.31	205,266,629.82	10,264,329.98	43,819,354.65	92,219,211.66	701,505,807.4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北京总部基地 A 车间 B 车间	33,251,024.98	正在办理中
广州基地 A1 厂房	14,385,860.34	正在办理中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其他房产	9,827,914.80	正在办理中
合计	57,464,800.12	

(3) 期末固定资产原值较期初增长 43.43%，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及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14.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西南一期厂房及室外工程	106,850,801.84	-	106,850,801.84	-	-	-
上海江河厂房及办公楼	2,322,680.70	-	2,322,680.70	21,426,909.57	-	21,426,909.57
北京总部基地扩建项目	-	-	-	72,268,045.00	-	72,268,045.00
合计	109,173,482.54	-	109,173,482.54	93,694,954.57	-	93,694,954.5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上海江河厂房及办公楼	5,057.28[注]	21,426,909.57	15,319,636.18	34,423,865.05	-	2,322,680.70
北京总部基地扩建项目	8,274.11	72,268,045.00	10,473,088.1	82,741,133.10	-	-
广州江河办公楼、实验室及其他设备	846.22	-	8,462,190.36	8,462,190.36	-	-
西南产业基地建设项目-西南基建一期起重机械设备	336.24	-	3,362,393.15	3,362,393.15	-	-
西南一期厂房及室外工程	10,755.11	-	106,850,801.84	-	-	106,850,801.84
合计	-	93,694,954.57	144,468,109.63	128,989,581.66	-	109,173,482.54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上海江河厂房及办公楼	4.59	4.59	-	-	-	自筹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北京总部基地扩建项目	100.00	100.00	-	-	-	募投资金
广州江河办公楼、实验室及其他设备	100.00	100.00	-	-	-	自筹
西南产业基地建设项目-西南基建一期起重设备	100.00	100.00	-	-	-	自筹
西南一期厂房及室外工程	99.35	99.35	-	-	-	自筹
合计			-	-	-	

注：该项目中的包含生产车间本期已完工转固，此处预算为扣除本期转固车间后的预算。

1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建筑资质	未执行合同收益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5,140,799.30	26,028,423.06	26,099,889.12	29,070,323.84
2.本期增加金额	40,790,930.10	14,370,243.32	-	-
(1) 购置	26,459,960.58	12,062,189.32	-	-
(2) 内部研发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14,330,969.52	2,308,054.00	-	-
3.本期减少金额	12,644,265.00	685,970.76	994,373.25	-
(1) 处置	12,644,265.00	-	994,373.25	-
(2) 企业合并减少	-	685,970.76	-	-
4.期末余额	233,287,464.40	39,712,695.62	25,105,515.87	29,070,323.8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1,221,367.25	16,970,176.56	12,994,363.82	26,070,120.38
2.本期增加金额	5,854,081.73	6,760,692.23	7,773,054.40	2,527,013.52
(1) 计提	5,021,427.51	5,998,375.00	7,773,054.40	2,527,013.52
(2) 企业合并增加	832,654.22	762,317.23	-	-
3.本期减少金额	362,000.03	292,137.57	994,373.25	-
(1) 处置	362,000.03	-	994,373.25	-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建筑资质	未执行合同收益
(2) 企业合并减少	-	292,137.57	-	-
4.期末余额	26,713,448.95	23,438,731.22	19,773,044.97	28,597,133.9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6,574,015.45	16,273,964.40	5,332,470.90	473,189.94
2.期初账面价值	183,919,432.05	9,058,246.50	13,105,525.30	3,000,203.46

(续上表)

项目	非专利技术	客户资源	品牌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	-	-	286,339,435.32
2.本期增加金额	97,535,426.07	35,699,305.60	151,759,314.90	340,155,219.99
(1) 购置	-	-	-	38,522,149.90
(2) 内部研发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97,535,426.07	35,699,305.60	151,759,314.90	301,633,070.09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4,324,609.01
(1) 处置	-	-	-	13,638,638.25
(2) 企业合并减少	-	-	-	685,970.76
4.期末余额	97,535,426.07	35,699,305.60	151,759,314.90	612,170,046.3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	-	-	77,256,028.01
2.本期增加金额	9,010,108.40	3,297,823.43	-	35,222,773.71
(1) 计提	9,010,108.40	3,297,823.43	-	33,627,802.26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1,594,971.45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648,510.85
(1) 处置	-	-	-	1,356,373.28
(2) 企业合并减少	-	-	-	292,137.57

项目	非专利技术	客户资源	品牌	合计
4.期末余额	9,010,108.40	3,297,823.43	-	110,830,290.8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8,525,317.67	32,401,482.17	151,759,314.90	501,339,755.43
2.期初账面价值	-	-	-	209,083,407.31

(2) 本期非专利技术、客户资源及品牌的增加，系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梁志天设计产生，其中品牌系确认的梁志天设计在建筑设计及室内设计的品牌价值。期末，公司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确定该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不予摊销。

(3) 子公司港源装饰 2003 年从北京中恒远投资有限公司购入的土地面积 50 亩，使用期限 50 年，该土地性质为集体土地使用权，期末账面原值 2,300,000.00 元，账面净值 1,497,768.27 元。

(4) 期末无形资产原值较期初增长 113.79%，主要系本期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16.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收购港源装饰确认商誉	-	495,475,063.40	-	-	-	495,475,063.40
收购承达集团确认商誉	88,146,663.87	-	-	-	-	88,146,663.87
收购梁志天设计确认商誉	-	50,220,866.20	-	-	-	50,220,866.20
收购江河创展确认商誉	140,771,528.37	-	-	-	140,771,528.37	-
合计	228,918,192.24	545,695,929.60	-	-	140,771,528.37	633,842,593.47

(2) 本期商誉增加系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具体计算过程见本附注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中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本期商誉减少系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港源装饰,对港源装饰核算由权益法转为成本法。收购江河创展确认的商誉为港源装饰原股权溢价部分,本期将此部分商誉作为原权益法核算下针对港源装饰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根据公允价值重新计算确认投资收益。

(4)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①收购港源装饰确认商誉

北京金诚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预算,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法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其中对超过五年期的现金流量假设将保持稳定的盈利水平,按照第五年水平予以确定。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基于上述评估,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收购港源装饰确认商誉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②本公司对收购承达集团确认商誉及收购梁志天设计确认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基于测试结果,本公司董事会认为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收购承达集团确认商誉及收购梁志天设计确认商誉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5) 期末商誉余额较期初增长 176.89%,主要系本期收购港源装饰确认商誉的金额较大所致。

17.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0,394,238.76	6,759,949.79	1,991,002.94	7,197,711.51	-	11,947,479.98
合计	10,394,238.76	6,759,949.79	1,991,002.94	7,197,711.51	-	11,947,479.98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278,888,409.63	192,347,885.59	734,166,466.74	111,321,508.91
存货跌价准备	6,636,852.07	995,527.80	11,733,850.95	1,760,294.10
递延收益	59,368,408.26	8,905,261.24	55,876,907.15	8,381,536.08
预计负债	134,447.00	20,167.05	134,447.00	20,167.05
可抵扣亏损	150,413,273.23	23,104,658.50	206,896,710.91	61,764,494.70
未实现销售利润确认存货和未实现的内部销售利润抵消存货	16,979,956.27	2,546,993.44	-87,663,069.20	-13,149,460.38
未支付职工薪酬	17,907,406.40	2,686,110.96	4,307,826.68	646,174.00
合计	1,530,328,752.86	230,606,604.58	925,453,140.23	170,744,714.4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境内外公司所得税差异	74,157,924.27	3,087,155.32	20,554,509.04	616,635.27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06,214,511.82	17,525,394.45	15,307,928.87	3,334,528.87
加速折旧差异	1,561,234.47	234,185.17	-	-
合计	181,933,670.56	20,846,734.94	35,862,437.91	3,951,164.14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23,582,427.86	39,216,237.63
存货跌价准备	-	12,497,834.55
子公司可抵扣亏损	64,026,602.15	216,341,782.6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2,637,457.95	-
合计	100,246,487.96	268,055,854.82

(4) 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较期初增长 35.06%，主要系本期合并范围变化所致；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较期初增长 427.61%，主要系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部分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较大所致。

19.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215,174,510.98	1,740,595,080.38
信用借款	838,678,413.81	247,087,003.67
合计	2,053,852,924.79	1,987,682,084.05

(2) 本期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	-
衍生金融负债	-	-
持有的远期外汇掉期合约	2,862,127.59	-
合计	2,862,127.59	-

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余额较期初大幅增长，主要系期末公司持有的远期外汇掉期合约浮动亏损金额较大所致。

21.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35,026,056.71	1,447,960,389.66
商业承兑汇票	790,729,701.17	573,868,930.79
应付账款融资及信用证贴现	558,020,453.78	129,942,894.93
合计	2,983,776,211.66	2,151,772,215.38

(2) 应付账款融资系银行对客户基于真实背景的应付账款提供的融资，该融资款项需按照相关政策规定由银行直接付至供应商。

(3) 期末余额中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4) 期末应付票据余额较期初增长 38.67%，主要系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

采用承兑汇票结算方式增加所致。

22.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3,001,371,811.20	1,818,460,014.64
劳务款	2,814,935,770.53	1,673,537,601.94
工程设备款	25,773,181.72	38,074,835.02
其他	58,423,301.06	55,349,140.23
合计	5,900,504,064.51	3,585,421,591.83

(2) 期末应付账款余额较期初增长 64.57%，主要系本期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3) 期末应付账款中无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3.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1,025,766,058.57	1,210,182,625.61
工程结算重分类	354,243,007.56	255,910,124.34
合计	1,380,009,066.13	1,466,092,749.95

(2) 期末预收款项中无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项目	金额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4,088,901,291.70
减：累计已发生成本	2,923,817,156.38
减：累计已确认毛利	810,841,127.7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354,243,007.56

24.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增加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	企业合并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增加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	企业合并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4,820,086.78	1,064,019,572.74	9,979,002.36	1,037,521,395.90	19,540,812.57	161,756,453.4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52,899.43	68,491,224.37	-	67,933,945.84	668,153.27	3,742,024.69
合计	148,672,986.21	1,132,510,797.11	9,979,002.36	1,105,455,341.74	20,208,965.84	165,498,478.1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增加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	企业合并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4,189,839.00	957,407,858.46	9,979,002.36	928,786,500.88	14,873,950.57	157,916,248.37
二、职工福利费	768,040.27	32,426,131.65	-	31,819,151.16	-	1,375,020.76
三、社会保险费	2,450,241.84	37,409,514.90	-	37,182,134.55	1,035,899.42	1,641,722.7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86,875.26	32,629,853.29	-	32,296,070.49	69,069.39	1,451,588.67
工伤	128,748.19	3,059,428.35	-	3,076,128.07	6,288.66	105,759.81
生育	1,134,618.39	1,720,233.26	-	1,809,935.99	960,541.37	84,374.29
四、住房公积金	955,205.81	29,213,528.52	-	29,803,283.83	-	365,450.5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456,759.86	7,562,539.21	-	9,930,325.48	3,630,962.58	458,011.01
合计	144,820,086.78	1,064,019,572.74	9,979,002.36	1,037,521,395.90	19,540,812.57	161,756,453.4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企业合并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3,708,958.91	65,434,968.68	64,891,745.28	668,153.27	3,584,029.04
2. 失业保险费	143,940.52	3,056,255.69	3,042,200.56	-	157,995.65
合计	3,852,899.43	68,491,224.37	67,933,945.84	668,153.27	3,742,024.69

25.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	-42,139,143.64
营业税	153,877,626.17	83,567,544.85
企业所得税	24,771,537.57	57,656,856.16
个人所得税	2,812,596.94	2,029,155.7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291,127.24	9,951,839.31
教育费附加	7,051,158.18	5,605,789.13
其他	383,652.36	1,308,545.85
合计	201,187,698.46	117,980,587.44

期末应交税费较期初增长 70.53%，主要系本期合并范围变化所致。期末留抵增值税进项税余额在报表中重分类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26.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利息	9,646,844.76	5,762,470.49
企业债券利息	3,195,616.44	3,195,616.44
合计	12,842,461.20	8,958,086.93

(1) 期末无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

(2) 应付利息期末较期初增长 43.36%，主要原因是期末短期借款计提的利息金额较大。

27.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5,314,587.00	2,358,600.00
合计	35,314,587.00	2,358,600.00

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支付原因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314,587.00	应收其工程款尚未收回
合计	35,314,587.00	

期末应付股利余额较期初大幅增加，主要系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港源装饰形成的应付港源装饰原股东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利所致。

28.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权购买款	245,347,900.00	-
保证金及押金	27,153,696.66	11,833,253.55
其他	35,480,526.28	22,811,782.52
合计	307,982,122.94	34,645,036.07

(2) 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期初大幅增长,主要是购买梁志天设计及承达集团股权欠款。

(3) 期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9.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利率区间
信用借款	17,750,250.00	17,434,420.55	2%至 3%
合计	17,750,250.00	17,434,420.55	

30.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893,672,211.17	891,648,269.94
合计	893,672,211.17	891,648,269.94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2012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900,000,000.00	2012.12.12	5 年	898,000,000.00	891,648,269.94

(续上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12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	-	2,023,941.23	-	893,672,211.17

31.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34,447.00	134,447.00	-
合计	134,447.00	134,447.00	-

预计负债余额系孙云礼诉公司工伤赔偿纠纷案件计提的预计负债。

32.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5,876,907.15	9,480,000.00	5,988,498.89	59,368,408.2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55,876,907.15	9,480,000.00	5,988,498.89	59,368,408.26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	发改委技术补助	600,000.00		2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	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专项补助	2,999,250.00		697,500.00		2,301,750.00	与资产相关
(3)	拨付重点项目投资补助	14,496,000.00		906,000.00		13,590,000.00	与资产相关
(4)	技术改造专项补助	8,198,779.97		445,305.00		7,753,474.97	与资产相关
(5)	技改项目资金	2,400,000.00		4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6)	总部基地扩建及光伏项目补助	23,317,083.34		2,615,000.00		20,702,083.34	与资产相关
(7)	2012年创意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贴项目	914,210.52		101,578.95		812,631.57	与资产相关
(8)	文化创意专项资金	1,993,250.00		206,198.27		1,787,051.73	与资产相关
(9)	2013年技术成果转化	958,333.32		100,000.00		858,333.32	与资产相关
(10)	2014文化创意专项资金		2,010,000.00	150,750.00		1,859,250.00	与资产相关
(11)	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专项资金		5,000,000.00	125,000.00		4,875,000.00	与资产相关
(12)	工业发展资金项目拨款		2,470,000.00	41,166.67		2,428,833.3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5,876,907.15	9,480,000.00	5,988,498.89		59,368,408.26	

(1) 根据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京发改(2007)1696号《关于顺义区企业技术中心试点工程项目补助资金的批复》，2007年度公司收到顺义区财政局拨入的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补助资金2,000,000.00元。此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资产实际使用年限结转，截止2014年12月31日累计结转收入1,600,000.00元。

(2) 根据《2008年度北京市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协议书》，2008

年度和 2009 年度公司分别收到中共顺义区委宣传部文化创意产业专项补贴资金 4,882,500.00 元和 2,092,500.00 元。此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资产实际使用年限结转，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结转收入 4,673,250.00 元。

(3) 根据北京市顺义区牛栏山镇人民政府牛政文[2009]23 号《顺义区牛栏山镇人民政府关于拨付重点项目投资补助资金的通知》，2009 年度公司收到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资金 18,120,000.00 元。此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结转收入 4,530,000.00 元。

(4) 根据上海市松江区经济委员会沪松经[2009]163 号《关于上海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新型节能幕墙技术改造项目申请上海市重点技术改造专项资金的批复》，2010 年度公司收到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9,980,000.00 元，此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结转收入 2,226,525.03 元。

(5) 根据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京发改[2010]444 号《关于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45 万平方米建筑幕墙技改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的批复》，2010 年度公司收到 45 万平方米建筑幕墙技改项目资金 4,000,000.00 元。此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结转收入 2,000,000.00 元。

(6) 根据北京市固定资产投资计划调整单(2012)京发改投资(投资)便字第(169)号，本公司 2012 年收到拨付的总部基地扩建及光伏幕墙项目补助 26,150,000.00 元，此款项属于与资产和收益相关的综合性政府补助，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结转收入 5,447,916.66 元。

(7) 根据《2012 年度顺义区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贴项目管理协议书》，2012 年度顺义区文化创意产业促进办公室对本公司申报的“建筑外墙装饰创意设计 & 国际化应用项目”累计给予 1,000,000.00 元的补贴支持，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结转收入 187,368.43 元。

(8) 根据北京市国有文化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关于拨付 2013 年市文化创新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经费的通知》，2013 年度收到项目专项资金 2,010,000.00 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结转收入 222,948.27 元。

(9) 根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关于下达“2013年北京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专项资金”经费的通知》，2013年收到北京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1,000,000.00 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结转收入 141,666.68 元。

(10) 根据北京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拨付 2013 年市文化创新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经费的通知》，本期收到项目专项资金 2,010,000.00 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结转收入 150,750.00 元。

(11) 根据《顺义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2014 年市政府投资计划(第三批)”的请示》，本期收到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5,000,000.00 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结转收入 125,000.00 元。

(12) 根据本公司与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签订的《北京市工业发展资金拨款项目合同书》，本期收到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拨款 2,470,000.00 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结转收入 41,166.67 元。

33.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增减变动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20,000,000.00	34,050,000.00	-	-	-	-	1,154,050,000.00

根据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602 号文）核准，公司向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7,240,000 股、向自然人王波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810,000 股购买相关资产，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 1,154,050,000 股。

34.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777,563,423.13	439,926,000.00	56,319,903.03	2,161,169,520.10
其他资本公积	982,251.36	787,060.64	-	1,769,312.00
合计	1,778,545,674.49	440,713,060.64	56,319,903.03	2,162,938,832.10

资本公积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本期增加系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资产，发行价格超过股本部分增加股本溢价 43,992.60 万元；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本期减少系本期公司购买承达集团 15% 少数股东股权，购买成本与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子公司梁志天设计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产生。

35.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	-	-	-	-	-	-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718,501.98	-4,718,501.98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	-	-	-	-	-	-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407,127.99	2,616,385.90	-	-	-	-	28,023,513.8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0,125,629.97	-2,102,116.08	-	-	-	-	28,023,513.89

36.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其他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	62,848,400.55	31,321,648.29	77,858,650.39	16,311,398.45

专项储备本期其他增加系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港源装饰时，将港源装饰合并日的专项储备金额与长期股权投资抵消后，期末将港源装饰专项储备余额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从未分配利润中予以恢复增加专项储备金额。

37.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0,423,206.64	-	-	190,423,206.64
合计	190,423,206.64	-	-	190,423,206.64

38.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34,766,771.16	1,415,052,877.9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34,766,771.16	1,415,052,877.9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6,900,851.20	290,832,167.7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25,518,274.4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股利分配	92,324,000.00	145,600,000.00

其他	31,321,648.29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88,021,974.07	1,534,766,771.16

未分配利润本期其他减少系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港源装饰时，将港源装饰合并日的专项储备金额与长期股权投资抵消后，期末将港源装饰专项储备余额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从未分配利润中予以恢复减少未分配利润金额。

39.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总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899,562,252.47	13,511,158,880.75	11,897,874,610.12	9,975,337,560.11
其他业务	4,714,496.58	2,867,400.78	4,173,263.75	3,600,785.89
合计	15,904,276,749.05	13,514,026,281.53	11,902,047,873.87	9,978,938,346.00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幕墙系统	9,771,603,806.22	8,414,364,649.92	9,910,499,287.86	8,259,132,300.75
内装系统	6,127,958,446.25	5,096,794,230.83	1,987,375,322.26	1,716,205,259.36
合计	15,899,562,252.47	13,511,158,880.75	11,897,874,610.12	9,975,337,560.11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中国大陆	11,738,689,713.78	9,764,847,091.74	7,911,707,220.51	6,253,586,373.97
海外(含港澳台地区)	4,160,872,538.69	3,746,311,789.01	3,986,167,389.61	3,721,751,186.14
合计	15,899,562,252.47	13,511,158,880.75	11,897,874,610.12	9,975,337,560.11

(4) 营业收入本期较上期增长 33.63%，营业成本本期较上期增长 35.43%，主要系本期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76,305,520.00	71,881,454.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059,957.72	10,893,906.39
教育费附加等	18,086,714.05	9,744,907.88
合计	214,452,191.77	92,520,268.85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期增长 131.79%，主要系本期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41.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员薪酬	68,282,909.87	52,338,612.32
办公费	19,891,783.55	7,546,731.69
差旅费	22,730,492.65	16,993,737.72
招待费	45,100,478.15	36,060,206.72
技术服务费	17,930,488.88	18,463,889.15
样板制作费	6,592,122.38	6,674,182.96
售后服务费	23,966,391.35	34,757,247.18
租赁费	4,299,644.58	2,282,351.36
折旧费	1,563,277.35	1,191,661.26
其他	-	80,861.08
合计	210,357,588.76	176,389,481.44

42.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员薪酬	704,944,829.84	648,018,304.84
办公费用	57,157,579.76	66,869,917.56
差旅费	49,339,071.42	49,158,936.32
招待费	14,257,211.53	12,981,510.21
其他税费	20,202,159.56	19,697,333.13
试验费	18,069,607.83	17,235,692.93
技术服务费	43,178,442.08	50,402,557.07
租赁费	37,342,165.26	39,694,491.06
折旧费	21,827,232.26	18,688,115.7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形资产摊销	33,627,802.26	34,050,547.80
维修费	2,762,684.19	3,455,908.04
其他	21,732,162.59	20,808,483.93
合计	1,024,440,948.58	981,061,798.64

43.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9,722,893.52	129,619,237.70
减：利息收入	26,567,247.23	11,167,450.91
利息净支出	113,155,646.29	118,451,786.79
加：汇兑净损失	12,007,897.10	113,138,821.15
加：银行手续费	41,496,143.65	26,003,229.19
加：保函手续费	25,085,443.46	20,194,919.05
合计	191,745,130.50	277,788,756.18

财务费用本期较上期下降 30.97%，主要系本期汇兑净损失减少所致。

44.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64,884,449.77	188,482,088.43
二、存货跌价损失	478,074.74	-377,873.33
三、预计合同损失	-1,294,055.46	17,724,627.11
合计	364,068,469.05	205,828,842.21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期增长 76.88%，主要系本期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4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862,127.59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本期大幅增长，主要系期末公司持有的远期外汇掉期合约浮动亏损金额较大所致。

46.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期股权投资由权益法转换为成本法确认的投资收益	-72,670,339.76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8,589,039.39	-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5,153,908.02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82,627,704.18
远期外汇掉期合约收益	-	4,785.00
合计	-48,927,392.35	82,632,489.18

(1)长期股权投资由权益法转换为成本法确认的投资收益系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港源装饰，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港源装饰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2)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系本期处置海外子公司处置价款与处置日享有的净资产的差额，具体计算过程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3)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本期较上期大幅下降，主要系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港源装饰，由权益法核算变更为成本法并纳入合并报表所致。

47.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979,216.07	1,899,522.86	1,979,216.0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979,216.07	1,899,522.86	1,979,216.0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政府补助	24,302,463.88	5,778,275.50	24,302,463.88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金额	5,988,498.89	5,741,344.49	5,988,498.89
违约金净收入	16,352,906.29	13,038,942.13	16,352,906.29
其他	5,681,827.46	4,358,024.05	5,681,827.46
合计	54,304,912.59	30,816,109.03	54,304,912.59

(2) 本期主要政府补助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港源装饰企业突出贡献奖	7,613,341.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创新扶持企业资金	7,187,198.00	与收益相关
2014年市民营企业奖励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港源装饰财政奖励款	932,747.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科技小巨人财政补贴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交通项目拆迁补偿款	545,279.00	与收益相关
对外承包工程项目补助	513,706.00	与收益相关
2014年科技服务业促进后补贴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年广州市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专项项目经费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企事业单位补助	446,5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313,692.88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确认	5,988,498.8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0,290,962.77	

(3) 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期增长 76.22%，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较大所致。

48.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620,853.71	375,089.39	1,620,853.7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620,853.71	375,089.39	1,620,853.7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诉讼损失	-5,462,490.40	-1,905,869.70	-5,462,490.40
对外捐赠	345,566.00	155,006.79	345,566.00
其他	946,813.81	551,095.38	946,813.81
合计	-2,549,256.88	-824,678.14	-2,549,256.88

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期大幅下降，主要系子公司港源装饰与宁夏华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诉讼已经和解，冲回预计负债所致。

49.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7,745,575.18	102,191,631.63
递延所得税费用	-86,761,792.74	-80,912,970.77
合计	10,983,782.44	21,278,660.86

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期下降 48.38%，主要系母公司本期处置子公司投资损失较大，当期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50. 其他综合收益

本期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前金额、所得税金额及税后金额，以及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出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详见附注五、35 其他综合收益。

51.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3,782,463.88	9,088,275.50
违约金净收入等	22,034,733.75	17,396,966.18
保证金及押金	68,395,697.91	-
单位往来及备用金	44,757,425.77	-
合计	168,970,321.31	26,485,241.6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77,049,363.31	74,416,649.25
差旅费	72,069,564.07	66,152,674.04
招待费	59,357,689.68	49,041,716.93
技术服务费	61,108,930.96	68,866,446.22
租赁费	41,641,809.84	41,976,842.42
手续费	41,496,143.65	26,003,229.19
样板制作费	6,592,122.38	6,674,182.96
售后服务费	23,966,391.35	34,757,247.18
试验费	18,069,607.83	17,235,692.9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维修费	2,762,684.19	3,455,908.04
其他	28,714,567.91	24,186,619.90
保证金及押金	-	79,334,997.47
单位往来及备用金	-	144,152,345.19
合计	432,828,875.17	636,254,551.7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7,024,028.05	23,170,975.45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423,265,389.26	-
合计	450,289,417.31	23,170,975.45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7,552,312.16	-
合计	47,552,312.16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信用证贴现	340,000,000.00	-
合计	340,000,000.00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函手续费	25,085,443.46	20,194,919.05
保函、票据、信用证保证金	71,456,034.39	138,665,857.95
诉讼冻结款	-	35,000,000.00
合计	96,541,477.85	193,860,777.00

5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9,267,005.95	282,514,996.0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64,068,469.05	210,902,850.8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0,577,612.04	59,792,091.71
无形资产摊销	33,627,802.26	34,050,547.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197,711.51	6,488,106.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8,362.36	-1,524,433.4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62,127.59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8,241,089.75	138,646,705.8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927,392.35	-82,632,489.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817,685.67	-75,278,339.8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892.93	-5,634,630.9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6,265,133.25	-960,591,614.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57,437,840.59	-1,707,098,623.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01,798,052.53	1,891,701,133.02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274,400.59	-208,663,699.0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26,082,846.23	1,299,459,836.9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299,459,836.92	2,031,538,804.5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6,623,009.31	-732,078,967.6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65,034,206.97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88,299,596.23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23,265,389.26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974,350.34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8,526,662.50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47,552,312.16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826,082,846.23	1,299,459,836.92
其中：库存现金	5,855,965.25	3,995,175.6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05,972,994.18	1,287,218,093.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4,253,886.80	8,246,568.09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6,082,846.23	1,299,459,836.92

5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保函保证金	271,116,358.53	保证金
货币资金-信用证保证金	10,690,246.74	保证金
货币资金-承兑保证金	347,013,709.94	保证金
货币资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5,113,055.16	保证金
货币资金-诉讼冻结款	35,000,000.00	诉讼冻结款
合计	668,933,370.37	

54.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608,448,996.22
其中：澳门元(MOP)	282,352,890.04	0.7771	219,416,430.85
港币(HKD)	250,529,700.41	0.7889	197,642,880.65
新加坡元(SGD)	14,166,723.47	4.6396	65,727,930.19
美元(USD)	8,738,255.99	6.1190	53,469,388.42
菲律宾比索(PHP)	149,812,441.21	0.1385	20,749,023.11
迪拉姆 (AED)	9,728,715.07	1.6898	16,439,582.71
沙特利亚尔 (SAR)	7,612,327.56	1.6536	12,587,744.85
澳大利亚元(AUD)	1,501,070.75	5.0174	7,531,478.39
科威特第纳尔(KWD)	265,166.34	21.1941	5,619,961.97
马来西亚林吉特 (MYR)	2,274,979.67	1.7738	4,035,358.94
印尼盾(IDR)	6,681,535,615.00	0.0005	3,340,767.81
英镑 (GBP)	82,164.33	9.5437	784,151.68
智利比索(CLP)	35,720,537.67	0.0102	366,064.07
墨西哥比索 (MXN)	699,159.49	0.4210	294,358.03
欧元(EUR)	34,554.15	7.4556	257,621.90
阿塞拜疆曼纳特 (AZN)	10,000.00	7.9202	79,202.00
印度卢比 (INR)	679,406.22	0.0982	66,717.69
加拿大元(CAD)	6,300.12	5.2755	33,236.48
卡塔尔里亚尔(QAR)	3,515.94	1.7045	6,005.11
越南盾(VND)	3,637,913.00	0.0003	1,091.37
应收账款余额			1,089,365,261.24
港币(HKD)	649,634,381.20	0.7889	512,496,563.33
迪拉姆 (AED)	91,559,601.23	1.6898	154,717,414.16
新加坡元(SGD)	30,573,442.30	4.6396	141,848,542.90
卡塔尔里亚尔(QAR)	50,211,719.26	1.7045	85,585,875.48
美元(USD)	12,925,550.19	6.1190	79,091,441.61
澳门元(MOP)	43,486,486.17	0.7771	33,793,348.40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科威特第纳尔(KWD)	1,444,739.06	21.1941	30,619,944.05
越南盾(VND)	39,140,202,737.99	0.0003	11,742,060.82
沙特利亚尔 (SAR)	7,059,545.04	1.6536	11,673,663.69
马来西亚林吉特 (MYR)	4,886,490.86	1.7738	8,667,657.49
墨西哥比索 (MXN)	13,640,999.26	0.4210	5,742,860.69
智利比索(CLP)	518,400,000.00	0.0102	5,287,680.00
巴林第纳尔 (BHD)	289,483.04	16.4616	4,765,353.99
菲律宾比索(PHP)	18,422,822.45	0.1385	2,551,560.91
印尼盾(IDR)	1,508,375,396.44	0.0005	754,187.70
印度卢比 (INR)	276,028.72	0.0982	27,106.02
其他应收款余额			549,895,954.85
港币(HKD)	670,420,046.58	0.7889	528,894,374.75
沙特利亚尔 (SAR)	10,070,591.20	1.6536	16,652,729.61
迪拉姆 (AED)	913,600.00	1.6898	1,543,801.28
新加坡元(SGD)	188,902.74	4.6396	876,433.15
墨西哥比索 (MXN)	2,023,751.25	0.4210	851,999.28
澳门元(MOP)	949,298.00	0.7771	737,699.48
马来西亚林吉特 (MYR)	68,050.00	1.7738	120,707.09
印度卢比 (INR)	824,018.90	0.0982	80,918.66
科威特第纳尔(KWD)	2,780.70	21.1941	58,934.43
印尼盾(IDR)	96,968,366.00	0.0005	48,484.18
菲律宾比索(PHP)	187,036.45	0.1385	25,904.55
越南盾(VND)	12,130,038.00	0.0003	3,639.01
智利比索(CLP)	32,292.00	0.0102	329.38
应付账款			461,878,617.94
新加坡元(SGD)	31,321,362.22	4.6396	145,318,592.15
沙特利亚尔 (SAR)	48,750,620.04	1.6536	80,614,025.30
港币(HKD)	90,953,711.82	0.7889	71,753,383.26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澳门元(MOP)	92,237,622.88	0.7771	71,677,856.74
马来西亚林吉特 (MYR)	20,798,990.88	1.7738	36,893,250.02
菲律宾比索(PHP)	231,683,473.02	0.1385	32,088,161.01
印尼盾(IDR)	25,375,832,218.27	0.0005	12,687,916.11
科威特第纳尔(KWD)	419,133.98	21.1941	8,883,167.44
越南盾(VND)	2,268,442,722.67	0.0003	680,532.82
迪拉姆 (AED)	375,841.78	1.6898	635,092.54
美元(USD)	73,220.07	6.1190	448,033.62
墨西哥比索 (MXN)	234,306.89	0.4210	98,643.20
欧元(EUR)	9,000.12	7.4556	67,101.29
智利比索(CLP)	2,672,534.00	0.0102	27,259.85
阿塞拜疆曼纳特 (AZN)	707.38	7.9202	5,602.59
其他应付款			142,769,160.51
港币(HKD)	171,054,389.95	0.7889	134,944,808.23
澳门元(MOP)	2,215,693.98	0.7771	1,721,815.79
新加坡元(SGD)	1,210,782.82	4.6396	5,617,547.97
沙特利亚尔 (SAR)	234,725.00	1.6536	388,141.26
菲律宾比索(PHP)	39,467.97	0.1385	5,466.31
马来西亚林吉特 (MYR)	21,200.00	1.7738	37,604.56
科威特第纳尔(KWD)	2,526.08	21.1941	53,537.99
墨西哥比索 (MXN)	566.27	0.4210	238.4
短期借款			1,428,852,924.79
美元(USD)	137,290,770.88	6.1190	840,082,227.01
港币(HKD)	746,318,542.00	0.7889	588,770,697.78
长期借款			17,750,250.00
港币(HKD)	22,500,000.00	0.7889	17,750,250.00

(2) 重要境外经营实体的说明:

序号	境外经营实体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1	澳门江河	中国, 澳门	澳门元
2	香港江河	中国, 香港	港币
3	承达集团	中国, 香港	港币
4	梁志天设计	中国, 香港	港币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港源装饰[注]	2014.01.06	1,173,654,857.14	65.00	发行股份
梁志天设计	2014.02.13	275,480,206.97	70.00	现金购买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港源装饰	2014.01.01	完成股权交割	3,158,335,673.06	198,963,877.83
梁志天设计	2014.02.01	完成股权交割	236,606,313.19	63,953,131.03

注：港源装饰系分次取得股权，前期累计持股 38.75%，本期取得股权后，合计持股 65.00%，完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港源装饰	梁志天设计[注 1]
—现金	-	275,480,206.97 [注 2]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	-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473,976,000.00	-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	-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699,678,857.14	-
合并成本合计	1,173,654,857.14	275,480,206.97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678,179,793.74	225,259,340.77
商誉	495,475,063.40	50,220,866.20

注 1: 梁志天设计所有项目均已按购买日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注 2: 购买价款合计 275,480,206.97 元, 截止期末已支付 165,034,206.97 元, 尚未支付 110,446,000.00 元。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的说明: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根据发行数量及发行价格确定。发行数量为 34,050,000 股, 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交易均价, 即 13.92 元/股。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港源装饰		梁志天设计[注]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528,217,994.92	528,217,994.92	60,081,601.31	60,081,601.31
应收票据	5,760,000.00	5,760,000.00	-	-
应收账款	1,908,906,247.51	1,908,906,247.51	52,188,191.95	52,188,191.95
预付款项	25,170,544.01	25,170,544.01	2,908,993.38	2,908,993.38
其他应收款	126,292,176.04	126,292,176.04	5,852,620.14	5,852,620.14
存货	221,836,875.08	221,836,875.08	-	-
长期股权投资	3,190,172.62	3,190,172.62	-	-
固定资产	160,720,274.80	84,862,888.27	20,364,844.47	20,364,844.47
在建工程	29,237,740.60	29,237,740.60	-	-
无形资产	15,044,052.07	14,932,736.77	284,994,046.57	-
长期待摊费用	1,991,002.95	1,991,002.9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674,795.03	31,674,795.03	2,010,969.33	2,010,969.33
合计	3,058,041,875.63	2,982,073,173.80	428,401,267.15	143,407,220.58
负债:				
应付账款	1,774,175,174.40	1,774,175,174.40	1,078,024.38	1,078,024.38
预收款项	38,922,043.35	38,922,043.35	75,596,178.19	32,838,611.33
应付职工薪酬	9,960,653.48	9,960,653.48	18,348.88	18,348.88
应交税费	117,677,856.71	117,677,856.71	6,992,791.75	6,992,791.75
应付股利	35,314,587.00	35,314,587.00	-	-

项目	港源装饰		梁志天设计[注]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其他应付款	25,360,954.72	25,360,954.72	1,765,459.40	1,765,459.40
预计负债	6,562,490.40	6,562,490.4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16,839,677.87	1,910,945.68
合计:	2,007,973,760.06	2,007,973,760.06	102,290,480.47	44,604,181.42
净资产	1,050,068,115.57	974,099,413.74	326,110,786.68	98,803,039.16
减: 少数股东权益	371,888,321.83	345,299,276.19	100,851,445.91	29,640,911.75
取得的净资产	678,179,793.74	628,800,137.55	225,259,340.77	69,162,127.41

注: 梁志天设计于购买日的报表均已按购买日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①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评估结果确定。

②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港源装饰	777,067,698.88	699,678,857.14	-77,388,841.74	按照新增股权的公允价值及原有持股比例计算	4,718,501.98

2. 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阿联酋江河	-	49.00	转让	2014.1.1	协议确定	8,427,291.43
卡塔尔江河	162,934.80	49.00	转让	2014.1.1	协议确定	-1,339,972.93
澳大利亚江河	5.70	100.00	转让	2014.1.1	协议确定	-252,970.40
美洲江河	6.15	100.00	转让	2014.1.1	协议确定	1,698,699.73
加拿大江河	5.57	100.00	转让	2014.1.1	协议确定	9,207,441.12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澳洲控股	811,398.12	100.00	转让	2014.1.1	协议确定	780,558.15
法国江河	-	100.00	注销	2014.5.22	注销日	67,992.29
合计	974,350.34					18,589,039.39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阿联酋江河	-	-	-	-	-	-
卡塔尔江河	-	-	-	-	-	-
澳大利亚江河	-	-	-	-	-	-
美洲江河	-	-	-	-	-	-
加拿大江河	-	-	-	-	-	-
澳洲控股	-	-	-	-	-	-
法国江河	-	-	-	-	-	-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①子公司的构成明细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江河钢构	中国	中国, 北京市	钢结构生产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2	上海江河	中国	中国, 上海市	幕墙系统	100.00	-	投资设立
3	广州江河	中国	中国, 增城市	幕墙系统	100.00	-	投资设立
4	澳门江河	中国, 澳门	中国, 澳门	幕墙系统	99.01	0.9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5	新加坡江河	新加坡	新加坡	幕墙系统	100.00	-	投资设立
6	香港江河	中国, 香港	中国, 香港	幕墙系统	100.00	-	投资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6-1	承达集团	中国, 香港	中国, 香港	装修装饰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6-2	梁志天设计	中国, 香港	中国, 香港	建筑设计	-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7	马来西亚江河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吉隆坡	幕墙系统	100.00	-	投资设立
8	大连江河	中国	中国, 大连市	幕墙系统	100.00	-	投资设立
9	印度江河	印度	印度, 孟买	幕墙系统	99.00	1.00	投资设立
10	越南江河	越南	越南, 河内	幕墙系统	100.00	-	投资设立
11	智利江河	智利	智利, 圣地亚哥	幕墙系统	99.00	-	投资设立
12	印尼江河	印尼	印尼, 雅加达	幕墙系统	99.00	1.00	投资设立
13	阿塞拜疆江河	阿塞拜疆	阿塞拜疆, 巴库	幕墙系统	99.00	1.00	投资设立
14	江河创展	中国	中国, 北京市	幕墙系统	100.00	-	投资设立
15	成都江河	中国	中国, 成都市	幕墙系统	100.00	-	投资设立
16	墨西哥江河	墨西哥	墨西哥, 蒂华纳	幕墙系统	100.00	-	投资设立
17	长春江河	中国	中国, 长春市	幕墙系统	100.00	-	投资设立
18	北京江河	中国	中国, 北京市	幕墙系统	100.00	-	投资设立
18-1	北京江河幕墙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制造”)	中国	中国, 北京市	幕墙系统	-	100.00	投资设立
19	成都创建	中国	中国, 成都市	项目投资建设	51.00	-	投资设立
20	泰国江河	泰国	泰国, 曼谷	幕墙系统	100.00	-	投资设立
21	港源装饰	中国	中国, 北京市	装修装饰	26.25	38.7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间接持股说明：本公司通过香港江河间接持有澳门江河 0.99%的股权；本公司通过香港江河间接持有承达集团 100.00%的股权；本公司通过香港江河、承达集团、港源装饰间接持有梁志天设计 70.00%的股权；本公司通过广州江河间接持有印度江河 1.00%的股权；本公司通过江河钢构间接持有印尼江河 1.00%的股权；本公司通过香港江河间接持有阿塞拜疆江河 1.00%的股权；本公司通过北京江河间接持有北京制造 100.00%的股权；本公司通过江河创展间接持有港源装饰 38.75%的股权。

②承达集团子公司情况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Glory Spring Investments Limited	香港	英属处女群岛	投资控股	100.00	-	投资设立
2	Sundart Products Limited	香港	英属处女群岛	投资控股及租赁知识产权	100.00	-	投资设立
3	承达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中国, 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	投资设立
4	坚城(梁氏)建筑有限公司	香港	中国, 香港	建筑及土木工程	100.00	-	投资设立
5	承达国际供应(澳门)有限公司	澳门	中国, 澳门	采购及分销室内装饰材料	100.00	-	投资设立
6	承达宜居有限公司	香港	中国, 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	投资设立
7	东莞承达木材制品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 东莞市	制造木材产品	100.00	-	投资设立
8	承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中国, 香港	采购及分销室内装饰材料	100.00	-	投资设立
9	达贤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中国, 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	投资设立
10	Sundart Emirates Interior Contracting Llc	暂无业务	阿布扎比	暂无业务	100.00	-	投资设立
11	耀正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	中国, 香港	供应及安装木门及地板以及室内装潢工程	100.00	-	投资设立
12	承达木材制品有限公司	香港	中国, 香港	投资控股以及供应及安装木门及地板以及室内装潢工程	100.00	-	投资设立
13	北京承达[注]	中国	中国, 北京市	供应及安装木门及地板以及室内装潢工程	75.00	25.00	投资设立
14	大连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 大连市	供应及安装木门及地板以及室内装潢工程	100.00	-	投资设立
15	承达工程服务(澳门)有限公司	澳门	中国, 澳门	供应及安装木门及地板以及室内装潢工程	100.00	-	投资设立
16	合欣发展有限公司	香港	中国, 香港	供应及安装木门及地板以及室内装潢工程	100.00	-	投资设立

注：承达集团持有北京承达 75.00%的股权，本公司持有 25.00%的股权，合计持股 100.00%。

③梁志天设计子公司情况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梁志天室内设计(北京)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 北京市	设计	99.00	-	投资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2	梁志天设计师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 深圳市	设计	100.00	-	投资设立
3	梁志天建筑师有限公司	香港	中国, 香港	设计	100.00	-	投资设立
4	Steve Leung & Yoo Limited	香港	中国, 香港	设计	100.00	-	投资设立
5	梁志天酒店设计有限公司	香港	中国, 香港	设计	100.00	-	投资设立
6	梁志天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中国, 香港	设计	100.00	-	投资设立
7	天天生活有限公司	香港	中国, 香港	设计	60.00	-	投资设立

④港源装饰子公司情况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北京港源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 北京市	设计	100.00	-	投资设立
2	大连港源鹏宇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 大连市	建筑装饰	100.00	-	投资设立
3	辽宁港源鲲鹏宇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 沈阳市	建筑装饰	100.00	-	投资设立
4	北京港源海宁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 北京市	建筑装饰	60.00	-	投资设立
5	北京港源天宇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 北京市	建筑装饰	62.00	-	投资设立
6	北京港源幕墙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 北京市	建筑装饰	100.00	-	投资设立
7	港源建筑装饰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国, 香港	建筑工程	100.00	-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梁志天设计	30.00%	20,033,007.73	16,231,218.90	104,437,360.32
港源装饰	35.00%	69,851,026.40	-	433,583,965.57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梁志天设计	118,513,652.06	294,526,815.09	413,040,467.15	47,939,411.93	18,737,489.01	66,676,900.94
港源装饰	3,043,231,707.39	259,790,613.00	3,303,022,320.39	2,077,598,605.28	234,185.17	2,077,832,790.45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梁志天设计	121,031,406.78	307,369,860.37	428,401,267.15	87,361,748.28	16,839,677.87	104,201,426.15
港源装饰	2,816,183,837.56	241,858,038.07	3,058,041,875.63	2,007,973,760.06	-	2,007,973,760.0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梁志天设计	236,606,313.19	63,953,131.03	-	47,470,584.72
港源装饰	3,158,335,673.06	198,028,709.82	-64,463.91	38,681,453.99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江河与宏基资本有限公司于2014年12月2日签订《股权收购协议》，香港江河收购宏基资本持有承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达集团”)15%的股权。本次交易价格以基准日承达集团15%股权对应的净资产为基础协商确定为18,000万港元。收购完成后，香港江河对承达集团的持股比例由85%变更为100%。收购日确定为2014年11月30日。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目	承达集团
购买成本	-
——现金	142,434,000.00 [注]
——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购买成本合计	142,434,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86,114,096.97
差额	56,319,903.03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56,319,903.03

注：购买价款合计142,434,000.00元，截止期末已支付7,532,100.00元，尚未支付134,901,900.00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本公司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国际知名银行及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公司造成损失。

本公司从事工程施工业务，主要承接大型建筑幕墙工程及内部装修装饰工程。本公司定位于高端市场，客户主要为政府机关或大型企事业单位，承接的项目工程体量较大，施工周期较长，工程验收和决算时间较长。受行业结算模式和本公司项目施工周期及工程验收、决算、质保时间较长的影响，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本公司按项目工程进行应收账款管理，区分工程项目进行应收账款的回收及项目工程质保金的回收工作。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各项金融资产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与主要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保持一定水平的备用授

信额度以确保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此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2,053,852,924.79	-	-	-	2,053,852,924.79
应付票据	3,038,972,980.84	-	-	-	3,038,972,980.84
应付账款	5,900,504,064.51	-	-	-	5,900,504,064.51
应付利息	12,842,461.20	-	-	-	12,842,461.20
长期借款	-	17,750,250.00	-	-	17,750,250.00
应付债券	-	-	900,000,000.00	-	900,000,000.00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外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未包括在内。

期末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汇率风险敞口如下：

资产负债项目	币种	外币余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澳门元(MOP)	282,352,890.04	219,416,430.85
	港币(HKD)	250,529,700.41	197,642,880.65
	新加坡元(SGD)	14,166,723.47	65,727,930.19
	美元(USD)	8,738,255.99	53,469,388.42
	菲律宾比索(PHP)	149,812,441.21	20,749,023.11
	迪拉姆(AED)	9,728,715.07	16,439,582.71
	沙特利亚尔(SAR)	7,612,327.56	12,587,744.85
	科威特第纳尔(KWD)	265,166.34	5,619,961.97
	马来西亚林吉特(MYR)	2,274,979.67	4,035,358.94

资产负债项目	币种	外币余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印尼盾(IDR)	6,681,535,615.00	3,340,767.81
	卡塔尔里亚尔(QAR)	3,515.94	6,005.11
	越南盾(VND)	3,637,913.00	1,091.37
	其他币种	38,733,192.73	9,412,830.24
应收账款原值	澳门元(MOP)	43,486,486.17	33,793,348.40
	港币(HKD)	649,634,381.20	512,496,563.33
	新加坡元(SGD)	30,573,442.30	141,848,542.90
	美元(USD)	12,925,550.19	79,091,441.61
	菲律宾比索(PHP)	18,422,822.45	2,551,560.91
	迪拉姆(AED)	91,559,601.23	154,717,414.16
	沙特利亚尔(SAR)	7,059,545.04	11,673,663.69
	科威特第纳尔(KWD)	1,444,739.06	30,619,944.05
	马来西亚林吉特(MYR)	4,886,490.86	8,667,657.49
	印尼盾(IDR)	1,508,375,396.44	754,187.70
	卡塔尔里亚尔(QAR)	50,211,719.26	85,585,875.48
	越南盾(VND)	39,140,202,737.99	11,742,060.82
	其他币种	532,606,511.01	15,823,000.70
	其他应收款原值	澳门元(MOP)	949,298.00
港币(HKD)		670,420,046.58	528,894,374.75
新加坡元(SGD)		188,902.74	876,433.15
美元(USD)			
菲律宾比索(PHP)		187,036.45	25,904.55
迪拉姆(AED)		913,600.00	1,543,801.28
沙特利亚尔(SAR)		10,070,591.20	16,652,729.61
科威特第纳尔(KWD)		2,780.70	58,934.43
马来西亚林吉特(MYR)		68,050.00	120,707.09
印尼盾(IDR)		96,968,366.00	48,484.18
卡塔尔里亚尔(QAR)			
越南盾(VND)		12,130,038.00	3,639.01
其他币种		2,880,062.15	933,247.32

资产负债项目	币种	外币余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应付账款	澳门元(MOP)	92,237,622.88	71,677,856.74
	港币(HKD)	90,953,711.82	71,753,383.26
	新加坡元(SGD)	31,321,362.22	145,318,592.15
	美元(USD)	73,220.07	448,033.62
	菲律宾比索(PHP)	231,683,473.02	32,088,161.01
	迪拉姆 (AED)	375,841.78	635,092.54
	沙特利亚尔 (SAR)	48,750,620.04	80,614,025.30
	科威特第纳尔(KWD)	419,133.98	8,883,167.44
	马来西亚林吉特 (MYR)	20,798,990.88	36,893,250.02
	印尼盾(IDR)	25,375,832,218.27	12,687,916.11
	卡塔尔里亚尔(QAR)		
	越南盾(VND)	2,268,442,722.67	680,532.82
	其他币种	2,916,548.39	198,606.93
其他应付款	澳门元(MOP)	2,215,693.98	1,721,815.79
	港币(HKD)	171,054,389.95	134,944,808.23
	新加坡元(SGD)	1,210,782.82	5,617,547.97
	美元(USD)		
	菲律宾比索(PHP)	39,467.97	5,466.31
	迪拉姆 (AED)		
	沙特利亚尔 (SAR)	234,725.00	388,141.26
	科威特第纳尔(KWD)	2,526.08	53,537.99
	马来西亚林吉特 (MYR)	21,200.00	37,604.56
	印尼盾(IDR)		
	卡塔尔里亚尔(QAR)		
	越南盾(VND)		
	其他币种	566.27	238.40
短期借款	美元(USD)	137,290,770.88	840,082,227.01
	港币(HKD)	746,318,542.00	588,770,697.78
长期借款	港币(HKD)	22,500,000.00	17,750,250.00
资产负债表敞口净额	澳门元(MOP)	232,335,357.35	180,547,806.20

资产负债项目	币种	外币余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港币(HKD)	539,757,484.42	425,814,679.46
	新加坡元(SGD)	12,396,923.47	57,516,766.12
	美元(USD)	-115,700,184.77	-707,969,430.60
	菲律宾比索(PHP)	-63,300,640.88	-8,767,138.75
	迪拉姆 (AED)	101,826,074.52	172,065,705.61
	沙特利亚尔 (SAR)	-24,242,881.24	-40,088,028.41
	科威特第纳尔(KWD)	1,291,026.04	27,362,135.02
	马来西亚林吉特 (MYR)	-13,590,670.35	-24,107,131.06
	印尼盾(IDR)	-17,088,952,840.83	-8,544,476.42
	卡塔尔里亚尔(QAR)	50,215,235.20	85,591,880.59
	越南盾(VND)	36,887,527,966.32	11,066,258.38
	其他币种	571,302,651.23	25,970,232.93

注：负数余额表示该币种期末为净负债。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本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对以下币种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1%将导致所有者权益和净利润的增加(减少以“-”列示)情况如下:

币种	所有者权益	净利润
澳门元(MOP)	-1,805,478.06	-1,805,478.06
港币(HKD)	-4,258,146.79	-4,258,146.79
新加坡元(SGD)	-575,167.66	-575,167.66
美元(USD)	7,079,694.31	7,079,694.31
菲律宾比索(PHP)	87,671.39	87,671.39
迪拉姆 (AED)	-1,720,657.06	-1,720,657.06
沙特利亚尔 (SAR)	400,880.28	400,880.28
科威特第纳尔(KWD)	-273,621.35	-273,621.35
马来西亚林吉特 (MYR)	241,071.31	241,071.31
印尼盾(IDR)	85,444.76	85,444.76
卡塔尔里亚尔(QAR)	-855,918.81	-855,918.81
越南盾(VND)	-110,662.58	-110,662.58

合计	-1,704,890.26	-1,704,890.26
----	---------------	---------------

于2014年12月31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人民币对上述币种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贬值1%将导致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持有的、面临汇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未包括在内。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计息负债为主要为长短期借款及应付债券。假设报告期的计息负债(不考虑生息资产)一直持有至到期,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上升100个基点将会导致本公司所有者权益及净利润减少人民币23,592,854.24元。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载望、富海霞夫妇。刘载望持有本公司24.62%的股份,刘载望、富海霞控制的江河源持有本公司27.35%的股份,刘载望、富海霞夫妇合计拥有本公司表决权比例为51.97%。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股东
刘载望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
富海霞	实际控制人
宏基资本	承达集团原15%股权股东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活佳发展有限公司	宏基资本子公司
智誉发展有限公司	宏基资本子公司
荣显企业有限公司	宏基资本子公司
阿联酋江河	本年处置的子公司
卡塔尔江河	本年处置的子公司
澳大利亚江河	本年处置的子公司
美洲江河	本年处置的子公司
加拿大江河	本年处置的子公司
澳洲控股	本年处置的子公司
梁志天	主要子公司梁志天设计少数股东
艺集有限公司	梁志天控制的公司
北京江河佳业创意科技中心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北京中航油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4.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后勤业务服务	33,703,699.45	39,481,930.8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阿联酋江河[注]	销售产品	149,869,643.37	-
澳大利亚江河[注]	销售产品	75,485,201.21	-
加拿大江河[注]	销售产品	151,533,253.92	-
美洲江河[注]	销售产品	171,857,526.12	-
	提供设计服务	2,857,332.00	-
澳大利亚江河[注]	提供设计服务	1,000,000.00	-
活佳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2,824,828.39	125,121,614.05
北京江河佳业创意科技中心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92,279.12	-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智誉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479,223.88	-
荣显企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983,414.44	-
北京中航油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552,363.19	-
艺集有限公司	出售固定资产	4,716,261.55	-
合计		576,451,327.19	125,121,614.05

注：阿联酋江河等均为本期处置子公司，自处置日起，公司与之交易为关联交易。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最高额担保	担保起始日	受益银行
广州江河	400,000,000.00	2014.01.01-2016.12.3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
广州江河	80,000,000.00	2014.04.4-2015.4.3	招商银行广州开发区支行
广州江河	50,000,000.00	2012.06.28-2015.12.31	工商银行广州新塘支行
广州江河	125,000,000.00	2013.08.08-2015.08.08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新塘支行
广州江河	300,000,000.00	2014.10.13-2015.10.12	兴业银行广州新塘支行
广州江河	300,000,000.00	2014.12.25-2015.12.24	平安银行广州新塘支行
上海江河	250,000,000.00	2013.06.09-2016.06.09	交通银行上海泗泾支行
上海江河	50,000,000.00	2014.06.4-2017.06.4	平安银行泗泾钢材城支行
上海江河	100,000,000.00	2013.12.30-2014.12.30	中国银行上海松江支行
上海江河	50,000,000.00	2014.05.26-2017.5.25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松江支行
上海江河	50,000,000.00	2014.05.26-2017.5.25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松江支行
北京承达	88,000,000.00	2014.07.04-2015.7.03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北京承达	50,000,000.00	2013.07.31-2015.07.3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北京承达	300,000,000.00	2013.08.30-2015.08.3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港国际中心分行
北京承达	50,000,000.00	2014.01.28-2015.01.28	华夏银行北京光华路支行
北京港源	40,000,000.00	2014.05.30-2015.05.1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中心支行
北京港源	300,000,000.00	2014.07.28-2015.07.0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北京江河	200,000,000.00	2014.06.23-2015.06.23	华夏银行北京顺义支行
成都江河	70,000,000.00	2014.09.26-2015.09.25	农行成都青白江支行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银行(明细)	保证合同	保证期限	保证人	币种	额度	被担保方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	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2014012RSB206号	2014.11.19-2015.11.18	刘载望、富海霞	人民币 (CNY)	800,000,000.00	本公司
中国交通银行顺义支行	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22300015-1	2014.09.02-2015.09.02	刘载望、富海霞	人民币 (CNY)	800,000,000.00	本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大兴支行	承诺函	2014.01.01-2014.12.31	刘载望、富海霞	人民币 (CNY)	800,000,000.00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0020000072-2014(顺义)字0167号为主合同的保证合同	2014.09.19-2015.09.18	刘载望、富海霞连带责任担保	人民币 (CNY)	50,000,000.00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4年(顺义)字0239号为主合同的保证合同	2014.11.25-2015.11.24	刘载望、富海霞连带责任担保	人民币 (CNY)	50,000,000.00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	保函单笔单签; 期末未到期保函金额		刘载望、富海霞连带责任担保	人民币 (CNY)	24,700,481.66	本公司
				迪拉姆 (AED)	68,746,600.66	
				澳大利亚元(AUD)	2,052,653.06	
				科威特第纳尔 (KWD)	2,966,233.05	
				加币 (CAD)	4,187,741.2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	信用证单笔单签; 期末未到期金额		刘载望、富海霞连带责任担保	人民币 (CNY)	99,689,284.04	本公司
汇丰银行北京分行	单个个人保证	2012.7.6-长期	刘载望	美元 (USD)	30,000,000.00	本公司
农商行建新东街支行			刘载望、富海霞	人民币 (CNY)	600,000,000.00	本公司
渣打银行北京分行	最高额担保函(适用于循环融资)	2014.08.19-2019.08.18	刘载望	美元 (USD)	41,000,000.00	本公司
	最高额担保函(适用于循环融资)	2014.08.19-2019.08.18	刘载望	港币 (HKD)	300,000,000.00	本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西长安街支行	最高额担保合同编号: 个高保字第 1300000175783号	2013.09.02-2016.09.02	刘载望	人民币 (CNY)	1,500,000,000.00	本公司
	最高额担保合同编号: 个高保字第 1300000175783-1号	2013.09.02-2016.09.02	富海霞	人民币 (CNY)	1,500,000,000.00	本公司
德意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保证合同	2012.12.4-2017.12.31	刘载望	人民币 (CNY)	180,000,000.00	本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2114CF004-BZ	2014.5.19-2015.5.19	刘载望、富海霞	人民币 (CNY)	800,000,000.00	本公司

银行(明细)	保证合同	保证期限	保证人	币种	额度	被担保方
华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授信协议	2014.9.19-2015.9.18	刘载望	人民币(CNY)	273,100,000.00	本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	最高额保证合同(自然人作为保证人)BJ顺义 ZHBZ14005-01	2014.10.17-2015.10.16	刘载望	人民币(CNY)	100,000,000.00	本公司
	最高额保证合同(自然人作为保证人)BJ顺义 ZHBZ14005-02		富海霞	人民币(CNY)	100,000,000.00	本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最高额个人连带责任保证书编号:323514CF001-001BZ	2014.09.24-2015.09.23	刘载望、富海霞	人民币(CNY)	230,000,000.00	本公司
招商银行北京朝外大街支行	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 2014 朝外授信 002 号	2014.03.17-2015.03.11	刘载望、富海霞	人民币(CNY)	500,000,000.00	本公司
平安银行广渠门支行	平银京广额保字 20141204 第 001-1 号	2014.12.12-2015.12.11	刘载望	人民币(CNY)	600,000,000.00	本公司
	平银京广额保字 20141204 第 001-1 号	2014.12.12-2015.12.11	富海霞	人民币(CNY)	600,000,000.00	
中国银行广州开发区分行	GBZ47714012014000 9-2	2014.01.01-2016.12.31	刘载望、富海霞	人民币(CNY)	400,000,000.00	广州江河
广发银行澳门分行	CMD/222/14	2014.4.4-2016.6.30	刘载望、富海霞	港币(HKD)	470,000,000.00	澳门江河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964,602.33	8,849,400.00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阿联酋江河	439,800,437.63	21,990,021.88	-	-
应收账款	美洲江河	357,042,296.22	17,852,114.81	-	-
应收账款	加拿大江河	339,697,518.57	16,984,875.93	-	-
应收账款	澳大利亚江河	281,533,089.57	14,076,654.48	-	-
应收账款	卡塔尔江河	135,015,703.38	6,750,785.17	-	-
应收账款	澳洲控股	3,415,352.28	170,767.61	-	-
应收账款	北京中航油置业有限公司	1,552,363.19	77,618.16	-	-
应收账款	北京江河佳业创意科技中心有限公司	14,607.27	730.36	-	-

应收账款	活佳发展有限公司	-	-	8,985,479.80	449,273.99
合计		1,558,071,368.11	77,903,568.40	8,985,479.80	449,273.99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宏基资本	134,901,900.00	-
其他应付款	梁志天	110,446,000.00	-
应付股利	宏基资本	-	2,358,600.00
合计		245,347,900.00	2,358,600.00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①本公司诉鑫宏达集团有限公司（下称：被告一）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城中支行（下称：被告二）分包合同纠纷：本公司沙特分公司经本公司授权于2011年12月7日与被告一签订了《沙特 HARAMAIN High Speed Railway KAEC STATION 工程钢结构分包合同》，暂定合同总价为 8,609,500.00 美元。被告二应被告一的申请，于2012年2月8日向本公司出具预付款退款保函和履约保函，本公司沙特分公司于2012年3月2日向被告一支付 2,582,820.00 美元的预付款。由于被告一未能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本公司于2013年5月14日向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被告一返还原告预付款及赔偿相关损失，被告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目前该案仍在审理过程中，公司预计可以胜诉。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按账龄对涉及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3,206,667.37 元。

②本公司与青岛长基置业有限公司（下称：原告）施工合同纠纷：2012年4月17日本公司与原告签订了《青岛温泉岭海大酒店幕墙系统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总价 93,470,000.00 元，合同工期从2012年5月1日至2012年12月30日。此后原告

以本公司拖延工期为由，于2013年8月16日书面通知本公司解除《青岛温泉嶺海大酒店幕墙系统工程施工合同》，并于2013年8月26日向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本公司返还超付工程款及相应利息、工程整改费、施工合同违约金和其他诉讼费用共计39,771,471.71元，随后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应原告申请于2013年9月17日出具了民事裁定书（（2013）烟民一初字第103-1号）冻结本公司基本户35,000,000.00元银行存款。本公司于2013年10月25日以原告该工程主体及钢结构施工严重超期、严重影响本公司施工进度，原告单方面解除施工合同违反合同约定为由，向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反诉，要求原告支付已施工部分工程款、工程材料款及赔偿本公司劳务窝工及吊篮脚手架闲置造成的经济损失、深化设计费用及诉讼费用等共计43,195,673.68元。目前此案仍在审理中，预计未来不会产生其他财务损失。

(2)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未到期保函情况

保函币种	保函余额（原币）	缴存保证金（人民币）
人民币（CNY）	2,133,931,835.84	152,588,172.75
澳大利亚元(AUD)	3,932,552.27	1,647,934.53
迪拉姆（AED）	202,344,398.84	44,049,053.30
卡塔尔里亚尔(QAR)	73,937,812.03	12,885,700.00
科威特第纳尔(KWD)	4,281,233.05	7,814,716.00
美元(USD)	186,776,971.00	20,528,095.50
沙特利亚尔（SAR）	59,225,947.00	5,715,324.31
新加坡元(SGD)	43,701,908.90	7,950,629.47
港币（HKD）	343,016,119.00	609,019.00
加币(CAD)	90,023,711.00	2,049,990.00
马来西亚（MYR）	2,571,537.21	324,450.00
印尼盾(IDR)	5,190,000,000.00	-
澳门元(MOP)	155,208,557.14	-
菲律宾币（PHP）	86,251,851.80	
已到期保函但保证金尚未退回金额		14,953,273.67
合计		271,116,358.53

(3)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到期的信用证情况

信用证币种	信用证开证金额 (原币)	信用证未到期余额 (原币)	缴存保证金 (人民币)
人民币 (CNY)	371,380,917.17	349,689,284.04	4,604,946.74
美元(USD)	7,760,746.99	6,256,751.18	2,650,000.00
欧元 (EUR)	2,027,883.16	452,524.81	943,300.00
信用证到期未付余额美元(USD)	-	1,463,548.49	-
已到期信用证但保证金尚未退回金额	-	-	2,492,000.00
合计	-	-	10,690,246.74

(4) 除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发行中期票据

根据公司2015年3月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发行期限不超过5年，发行利率按照市场情况而定。此项议案业经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事项尚须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后方可实施。

2. 公司高管变动

根据公司2015年3月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祁宏伟先生因工作原因向董事会提出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经公司董事长刘载望先生提名，聘任许兴利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确认，公司聘任符剑平先生、陈光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赵世东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3. 对子公司增资

根据公司2015年3月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对控股的港源装饰全资子公司北京港源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源幕墙”）进行增资，增资后港源幕墙注册资本由2,500万元增资至12,000万元。其中公司认缴注册资金6,000

万元，港源装饰认缴注册资金6,000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和港源装饰分别持有港源幕墙50%股权。

4. 诉讼事项

(1)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北京承达与唐山市盛世金苑实业有限公司(下称“原告”)施工合同纠纷: 2013年10月5日北京承达与原告签定了工程承包合同为原告开发的唐山盛世花园酒店提供精装修服务, 约定合同总价123,000,000.00元, 工期从2013年10月15日到2015年9月15日, 历经两次合同变更后双方于2014年8月21日确定合同总价为48,000,000.00元。2015年1月15日, 原告以北京承达拖延工期、工程存在质量问题为由单方面通知北京承达解除合同, 2015年3月13日原告向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法院申请对北京承达进行财产保全, 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法院分别于2015年3月13日、18日出具了(2015)北民保字第13-1号及(2015)北民保字第13-1号的民事裁定书, 裁定冻结北京承达银行存款9,010,000.00元, 冻结期限为一年。2015年3月19日原告将北京承达起诉至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法院, 请求北京承达返还超付工程款及不合格工程修复费、违约金、电费和其他诉讼费用共计9,940,530.83元。目前北京承达正积极准备应诉, 并以原告随意变更施工方案导致工期拖延、不确认施工变更、洽商文件、不予支付工程款、单方面解除施工合同为由向法院提起反诉。

(2)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港源装饰与成都晋恒投资有限公司(下称“成都晋恒”)合同纠纷: 2014年5月港源装饰与成都晋恒签订了关于广安鼎恒新能源锂电池制造项目生产指挥数据中心装饰工程的承包合同, 港源装饰向被告缴纳履约保证金1,500万元。后经双方协商解除了承包合同, 约定被告于2015年1月6日前退还保证金, 被告所属子公司广安鼎恒新能源锂电池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广安鼎恒”)对此提供了担保。此后成都晋恒未能按约定退还保证金, 担保方广安鼎恒于2015年2月5日被四川省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破产清算。港源装饰于2015年3月1日对成都晋恒、广安鼎恒提起诉讼, 要求对方退还保证金及相应利息, 目前该案正在审理中。

(3) 本公司与徐州飞虹网架建设有限公司(下称“原告”)分包合同纠纷: 2013年2月6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香港江河与原告签订了《沙特HARAMAIN HIGH

SPEED RAILWAY KAEC STATION工程钢结构分包合同》（下称“分包合同”），2013年12月香港江河与本公司沙特分公司及原告签订三方协议，约定将分包合同中香港江河所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全部转让给本公司沙特分公司，原告的权利和义务不变。2015年2月15日，原告以本公司未足额支付工程款项为由向北京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请求判定本公司支付工程款1,884,771.48美元并承担仲裁费用。本公司于2015年3月16日以原告在实际合同履行过程中严重违反合同约定，给本公司造成经济损失，依法依约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为由向北京仲裁委员会提起反仲裁请求，请求判定原告返还超付工程款、支付工期延误违约金、承担由于工期延误致本公司另行组织施工发生的费用共计5,384,859.76美元并赔偿律师费用200,000.00元人民币。

5. 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2015年3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以截至2015年3月30日公司总股本1,154,05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共分配股利92,324,000.00元，该议案尚需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2015年3月30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其他非调整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本期公司将持有的子公司美洲江河、加拿大江河、阿联酋江河、卡塔尔江河、澳大利亚江河以及新加坡江河持有的子公司澳洲控股共6家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的全部股权（“标的股权”）转让给公司原海外业务相关负责人员设立的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作为上述标的公司的产品及设计服务供应商，就截至基准日（2013年12月31日）标的公司的存量工程项目（“存量项目”）继续向标的公司提供产品及技术服务，定价将按照成本加成3%的原则确定。公司将继续履行已经为标的公司存量项目由第三方机构开具的保函、备用信用证，及直接为存量项目出具的相关函件而约定的担保义务，直至到期为止。

公司对截止转让基准日的应收标的公司的款项余额约定标的公司在保障自身正

常运营的情况下将其回款优先用于偿还江河创建的应收款项，2015年12月31日之前偿还基准日应收款项余额的50%，并最迟于2016年12月31日之前清偿完毕，若标的公司因资金问题无法按照上述约定偿还，经江河创建书面确认，可延期一年偿还。

若标的公司无法按照上述约定偿还上述应收款项，由公司大股东江河源在60日内代标的公司向江河创建偿还上述应收款项；若标的公司未按约定履行导致江河创建遭受损失的，江河创建就其损失向标的公司追偿，若标的公司无法偿还，江河源将在60日内代标的公司向江河创建偿还。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应收上述标的公司的款项余额及已经由第三方机构开具的保函、备用信用证情况如下：

1、应收美洲江河款项人民币357,042,296.22元，其中由大股东江河源担保的上述基准日应收账款余额为253,317,649.29元。由第三方机构开具的保函金额美元114,589,263.15元。

2、应收加拿大江河款项人民币339,697,518.57元，其中由大股东江河源担保的上述基准日应收账款余额为243,912,936.96元。由第三方机构开具的保函金额加拿大元90,023,711.00元。

3、应收阿联酋江河款项人民币439,800,437.63元，其中由大股东江河源担保的上述基准日应收账款余额为262,580,835.27元。由第三方机构开具的保函金额迪拉姆146,512,798.46元。

4、应收卡塔尔江河款项人民币135,015,703.38元，其中由大股东江河源担保的上述基准日应收账款余额为135,015,703.38元。由第三方机构开具的保函及母公司担保金额共计卡塔尔里亚尔106,437,812.03元。

5、应收澳大利亚江河款项人民币281,533,089.57元，其中由大股东江河源担保的上述基准日应收账款余额为237,449,776.81元。由第三方机构开具的保函金额澳大利亚元1,706,302.18元。

6、应收澳洲控股款项人民币 3,415,352.28 元，其中由大股东江河源担保的上述基准日应收账款余额为 3,415,352.28 元。由第三方机构开具的保函金额澳大利亚元 2,226,250.09 元。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65,745,658.55	100.00	889,179,002.64	11.16	7,076,566,655.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7,965,745,658.55	100.00	889,179,002.64	11.16	7,076,566,655.91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86,208,241.51	100.00	659,614,111.13	10.84	5,426,594,130.3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6,086,208,241.51	100.00	659,614,111.13	10.84	5,426,594,130.38

①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②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083,293,890.71	254,164,694.54	5.00%
1至2年	1,588,497,909.98	158,849,790.94	10.00%
2至3年	805,417,564.64	161,083,512.91	20.00%
3至4年	262,207,135.95	104,882,854.38	40.00%
4至5年	80,655,037.41	64,524,029.93	80.00%
5年以上	145,674,119.86	145,674,119.86	100.00%
合计	7,965,745,658.55	889,179,002.56	11.1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29,564,891.51元；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河幕墙阿联酋公司	291,454,243.07	3.66	14,572,712.15
江河幕墙美洲公司	253,317,649.29	3.18	12,665,882.46
江河幕墙加拿大公司	243,912,936.96	3.06	12,195,646.85
江河幕墙澳大利亚公司	237,449,776.81	2.98	11,872,488.84
大同市市政发展有限公司	145,928,650.54	1.83	10,393,831.30
合计	1,172,063,256.67	14.71	61,700,561.60

(5)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期末较期初增长30.88%，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有所增长，应收账款相应增长所致。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06,334.45	1.08	4,406,334.45	100.00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5,182,767.24	98.92	55,824,039.86	13.78	349,358,727.3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409,589,101.69	100.00	60,230,374.31	14.71	349,358,727.38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89,694,776.94	100.00	106,739,034.24	6.71	1,482,955,742.7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589,694,776.94	100.00	106,739,034.24	6.71	1,482,955,742.70

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印度江河	2,003,090.41	2,003,090.41	100.00	注
马来西亚江河	1,342,518.08	1,342,518.08	100.00	
印尼江河	1,060,725.96	1,060,725.96	100.00	
合计	4,406,334.45	4,406,334.45	100.00	

注：印度江河、马来西亚江河、印尼江河期末资不抵债，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②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67,051,883.31	13,352,594.17	5.00%
1 至 2 年	58,438,509.62	5,843,850.96	10.00%
2 至 3 年	34,703,270.86	6,940,654.17	20.00%
3 至 4 年	21,644,729.59	8,657,891.84	40.00%
4 至 5 年	11,576,625.69	9,261,300.55	80.00%
5 年以上	11,767,748.17	11,767,748.17	100.00%
合计	405,182,767.24	55,824,039.86	13.7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46,508,659.93元；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位往来及备用金	249,355,861.02	1,404,900,043.22
保证金及押金	159,769,004.95	183,734,970.44
其他	464,235.72	1,059,763.28
合计	409,589,101.69	1,589,694,776.9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创建实业	子公司往来款	84,462,678.73	1 年以内	20.62	4,223,133.94
澳门江河	子公司往来款	76,297,777.98	1 年以内	18.63	3,814,888.90
鑫宏达集团有限公司[注]	材料款	16,033,336.85	2 至 3 年	3.91	3,206,667.37
中建三局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8,883,922.54	1 至 2 年	2.17	888,392.25
墨西哥江河	子公司往来款	6,738,637.04	1 年以内	1.65	336,931.85
合计		192,416,353.14		46.98	12,470,014.31

注：公司与鑫宏达集团有限公司存在诉讼，故将预付材料款转入其他应收款核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阿塞拜疆江河	82,020.51	-	-	82,020.51	-	-
法国江河	84,674.45	-	84,674.45	-	-	-
江河创展	755,000,000.00	-	-	755,000,000.00	-	-
成都江河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	-
北京承达	21,669,720.00	5,936,250.00	-	27,605,970.00	-	-
墨西哥江河	12,152,844.00	-	-	12,152,844.00	-	-
长春江河	2,000,000.00	-	-	2,000,000.00	-	-
北京江河	101,729,737.52	-	-	101,729,737.52	-	-
成都创建	10,200,000.00	-	-	10,200,000.00	-	-
港源装饰	-	473,976,000.00	-	473,976,000.00	-	-
合计	1,571,574,870.23	833,692,506.51	385,187,912.70	2,020,079,464.04	8,802,633.48	8,802,633.48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504,256,174.66	7,580,675,701.94	8,287,292,623.30	6,951,569,797.63
其他业务	4,714,496.58	2,867,400.78	4,173,263.75	3,600,785.89
合计	8,508,970,671.24	7,583,543,102.72	8,291,465,887.05	6,955,170,583.52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000,000.00	64,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85,024,960.48	-
交易性金融资产处置投资收益	1,068,608.19	4,785.00
合计	-333,956,352.29	64,004,785.00

投资收益本期较上期大幅下降，主要系本期处置部分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损失金额较大所致。

十四、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947,401.7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290,962.7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72,670,339.76	对港源装饰的核算由权益法转换为成本法时确认的投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153,908.02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862,127.5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204,844.3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小计	5,064,649.53	
所得税影响额	-48,827,996.60	处置子公司于母公司报表层面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计算非经常性损益时予以特殊考虑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101,994.25	

项目	金额	说明
合计	46,790,651.88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7	0.24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6	0.20	0.20

公司名称：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世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世东

刘载望
刘载望印

赵世东
赵世东印

赵世东
赵世东印

日期：2015年3月30日